

股票代码：688577

股票简称：浙海德曼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Zhe Jiang Headman Machinery Co., Ltd.

(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北山头)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说明书（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二〇二六年七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情况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2、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宜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

在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准予注册的决定后，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

5、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需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6、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1,700.00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	91,739.95	91,739.95
2	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	24,960.05	24,960.05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合计		151,700.00	151,7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

7、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8、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12个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9、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10、公司积极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的要求，公司结合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公司就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承诺采取相应的填补措施。公司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1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最终能否获得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通过及注册的时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二、公司相关风险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有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其中，特别提醒投资者应注意以下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以及下游行业发展的风险

数控机床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下游产业。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是影响数控机床行业发展的决定性因素，而固定资产投资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和国民经济发展趋势。

若我国宏观经济发展出现波动，或下游产业升级和技术创新进度不及预期，将导致下游行业增长放缓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数控机床产品需求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机床行业企业数量众多，未来行业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一方面，山崎马扎克、德玛吉森精机、津上等跨国公司技术实力雄厚、规模较大，在国内高端机床市场中占据较高的份额，如果该等跨国公司加大在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将对国产品牌构成较大的竞争压力；另一方面，部分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数控机床企业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提高产品及服务竞争力，将进一步加大行业的市场竞争压力。若未来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而公司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继续巩固自身优势，或未能进一步提升先进产品研发实力，或新产品的市场推广不及预期，或未能持续提升制造服务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将可能对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数控机床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面临着来自国内外机床企业的激烈竞争。公司需要在技术创新能力、资金实力、品牌影响力和服务能力等方面不断提高，缩小与国外巨头机床企业之间的差距。

数控机床产品技术与研发能力主要体现在高精度、高效率、高稳定性、自动化、智能化等方面。目前，国内机床市场逐步往高端化、复合化方向发展，如果公司无法准确把握高端机床的技术发展趋势，或对技术研发路线作出合理的安排，或持续实现技术突破，将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37,683.86 万元，存货规模较大，其中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原材料批量采购、产品生产环节多、生产周期较长、原材料成本比重大以及为满足交货及时性进行成品标准机备货的生产经营模式等因素所影响。倘若未来下游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产生存货滞压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拟扩大现有主要产品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的生产能力以及完成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

中心等加工中心类产品的产业化布局。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发展放缓、下游市场需求下降、行业竞争状况恶化、公司市场开拓不达预期等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新增产能无法被及时消化的风险。

（六）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受建设成本、工程进度、项目质量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市场容量的变化、竞争对手的发展、产品价格的变动、新产品的出现、市场开拓进展不及预期、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产生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七）募投项目实施后折旧摊销增加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长期资产规模将有所扩大，预计将新增土地、厂房、设备等长期资产 107,692.00 万元，预计年均增加折旧摊销 5,917.44 万元。根据 2025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进行测算，本次募投项目年均新增折旧摊销占达产年度预计营业收入比重的 3.03%、占达产年预计净利润比重的 26.60%，新增折旧摊销规模较大。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达到预定效益需要一定周期，若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及实施过程中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新增的折旧摊销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情况.....	2
二、公司相关风险.....	4
目 录.....	7
释 义.....	10
一、基本术语.....	10
二、专业术语.....	11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一、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3
二、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15
三、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40
四、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45
五、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46
六、违法行为、资本市场失信惩戒相关信息核查.....	49
七、公司科技创新水平以及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和措施.....	50
八、同业竞争情况.....	51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55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55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59
三、发行证券的价格或定价方式、发行数量、限售期.....	59
四、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	60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1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61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61
八、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62
九、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依据.....	62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63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概况	63
二、本次募投项目必要性分析	63
三、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	66
四、本次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68
五、募投项目备案及环评审批情况	74
六、募投项目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75
七、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关系	76
八、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扩大既有业务的情况	77
九、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主营业务的说明	80
十、公司主营业务或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81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81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83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83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83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83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84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84
六、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科研创新能力的变化	84
第五节 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85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85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86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发行人科技创新的作用	92
四、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报告结论	93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94
一、市场风险	94

二、经营风险.....	95
三、财务风险.....	97
四、募投项目风险.....	98
五、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相关风险.....	99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100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00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104
三、保荐人及其保荐代表人声明.....	105
四、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106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107
六、审计机构声明.....	108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109

释 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基本术语

发行人、公司、上市公司、浙海德曼、海德曼	指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发行	指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本募集说明书	指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
海德曼有限	指	浙江海德曼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虎贲投资	指	玉环虎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高兴投资	指	玉环高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马扎克、山崎马扎克	指	山崎马扎克株式会社（MAZAK），国际知名的数控机床厂商
德玛吉森精机	指	德玛吉森精机株式会社（DMG MORI），国际知名的数控机床厂商
津上	指	津上株式会社（TSUGAMI），国际知名的数控机床厂商
津上中国	指	津上精密机床（中国）有限公司，津上株式会社（TSUGAMI）全资子公司
创世纪	指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内知名的数控机床厂商
海天精工	指	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国内知名的数控机床厂商
纽威数控	指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国内知名的数控机床厂商
乔锋智能	指	乔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国内知名的数控机床厂商
科德数控	指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国内知名的数控机床厂商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中共中央	指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全国人大常委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税务总局	指	国家税务总局
教育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国家标准委	指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指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股东会	指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监事会	指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原监事会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金属切削机床	指	用切削、磨削或特种加工方法加工各种金属工件，使之获得所要求的几何形状、尺寸精度和表面质量的机床
数控机床	指	数字控制机床（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 Machine Tools）的简称，是一种装有程序控制系统的自动化机床
数控车床	指	数控机床主要分类之一，主要用车刀对旋转的工件进行车削加工的数控机床，广泛应用于轴类、盘类零部件的切削加工
数控铣床	指	数控机床主要分类之一，主要用铣刀对工件多种表面进行铣削加工的数控机床
加工中心	指	加工中心是从数控铣床发展而来的。与数控铣床的最大区别在于加工中心具有自动交换加工刀具的能力，通过在刀库上安装不同用途的刀具，可在一次装夹中通过自动换刀装置改变主轴上的加工刀具，实现多种加工功能
数控系统	指	机床中用于处理输入到系统中的数控加工程序，控制数控机床运动并加工出零件的核心控制部件
主轴部件	指	机床上带动工件或刀具旋转的轴，主轴部件的运动精度和结构刚度是决定加工质量和切削效率的重要因素，是数控车床的关键核心部件之一
尾座部件	指	车床上加工长轴类零件时，辅助主轴支撑工件的功能部件，按照驱动方式可分为手动尾座、液压尾座和伺服尾座。伺服尾座由伺服电机直接驱动尾座的移动，其移动距离和推力可任意设定，是数控车床的关键核心部件之一

刀塔部件	指	车床上安装刀具的功能部件，分为电动刀塔、液压刀塔和伺服刀塔。数控车床的刀塔部件集刚性、效率、精度于一身，是数控车床的关键核心部件之一
转台	指	回转工作台的简称，指带有可转动的台面、用以装夹工件并实现回转和分度定位的机床附件。转台按功能的不同可分为通用转台和精密转台两类
刀库	指	自动化加工过程中所需储刀及换刀的一种装置
车削	指	工件旋转，刀具（车刀）相对工件做直线移动来加工工件外表面的机械动作
铣削	指	只有刀具（铣刀）旋转，刀具（铣刀）相对工件做直线移动
以车代磨	指	是一种高精度车削工艺，基本特征是在淬硬的工件表面进行车削加工。数控车床精度达到一定水平后，可以用车削工艺实现磨削的精度
车铣复合	指	具备车削加工和铣削加工两种功能
五轴联动	指	在一台机床上至少有五个坐标轴（三个直线坐标和两个旋转坐标），而且可在计算机数控（CNC）系统的控制下同时协调运动进行加工，科技含量高、精密度高，可用于加工复杂曲面
热补偿技术	指	通过软件算法修正或结构优化手段，消除或补偿机床因内部热源或环境温度变化引起的热变形，从而保证机床在长时间运行下加工精度稳定性的关键技术
丝杆	指	将旋转运动转换成直线运动，并传递一定的动力的部件
导轨	指	机床上用于支撑和引导运动部件按给定轨迹运动的零部件，其精度和刚性直接决定了机床的运动精度、定位精度及承载能力
轴承	指	用于支撑机械旋转体、降低运动摩擦系数并保证回转精度的关键基础零部件，是决定机床主轴转速、精度及使用寿命的核心组件
铸件	指	包括床身、立柱、横梁、底座、工作台、鞍座等大型基础承载构件
定位精度	指	空间实体位置信息（通常为坐标）与其真实位置之间的接近程度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PLC），一种具有微处理器的用于自动化控制的数字运算控制器，可以将控制指令随时载入内存进行储存与执行

注：本募集说明书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发行人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 Jiang Headman Machinery Co., Ltd.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浙海德曼
股票代码	688577.SH
注册资本	155,791,620 元
法定代表人	高长泉
董事会秘书	林素君
有限公司成立时间	2006 年 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数控机床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数控机床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园区管理服务；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住所	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北山头
办公地址	浙江省玉环市沙门滨港工业城长顺路 45 号
电话	0576-87371818
传真	0576-87371010
互联网网址	www.headman.cn
电子信箱	hdm@headman.cn

(二)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高长泉	25,434,396	22.86
2	高兆春	18,298,354	16.44

3	郭秀华	12,944,389	11.63
4	虎贲投资	6,860,000	6.16
5	高兴投资	4,269,615	3.84
6	高雅萍	3,138,057	2.82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39,378	2.55
8	叶茂杨	2,741,780	2.46
9	蒋仕波	2,669,294	2.40
10	沈祥龙	2,205,000	1.98
合计		81,400,263	73.15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高长泉、郭秀华及高兆春。高长泉与郭秀华系夫妻关系，高兆春为高长泉、郭秀华夫妇之子。

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直接合计持有公司 56,677,13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0.93%；高长泉通过持有虎贲投资 35.03%权益及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方式控制公司 6.16%的股份；高长泉和郭秀华还通过持有高兴投资 37.31%股权间接控制公司 3.84%股份。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合计控制公司 60.93%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的基本情况如下：

高长泉先生，195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专科学历，公司董事长。1983 年 3 月至 1985 年 5 月，任玉环县普青中学教师；1985 年 6 月至 1987 年 12 月，任玉环县陈屿中学教师；1988 年 1 月至 1995 年 2 月，在玉环县琉泰贸易公司任职；1995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历任海德曼有限（含前身）执行董事、总经理；自 2015 年 11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郭秀华女士，195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未取得正规学历文凭，公司董事。1993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历任海德曼有限（含前身）执行董事、监事；自 2015 年 11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高兆春先生，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公司副董事长。2008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海德曼

有限副总经理；自 2015 年 11 月起至今，历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二、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及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控机床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分类为“C 制造业”之“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之“C342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之“C3421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为“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2.1.3 智能测控装备制造”，系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行业协会及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自律性行业组织为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

国家发改委主要职责为从宏观上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能力布局的责任；拟定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安排中央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等。

工信部的主要职责为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等。

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主要为调查研究行业发展方向，提出行业发展规划和建议，开展行业交流活动，规范行业行为等职能，在政府、国内外同行业企业和用户之间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在国内同行业公司间发挥自律性协调作用。

2、行业管理法规及政策

数控机床作为先进制造业的核心，是突破复杂制造瓶颈、构建自主可控产业链的关键支点，直接关系到国家安全与战略产业保障。我国已将数控机床列为重点发展领域，并出台一系列鼓励性产业政策，支持高端数控机床行业发展，保障高端装备产业链自主可控。近年来，本行业所涉及的主要法规及产业政策具体包括：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部门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2026-2030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26年3月	聚焦战略必争领域和产业链供应链薄弱环节，采取超常规措施，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
2	《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	工信部等六部门	2025年9月	全面落实扩大内需战略，进一步激活存量需求潜力，大力培育新需求，持续扩大有效投资，稳定外贸基本盘，不断增强机械行业稳增长牵引力。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提高重点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加快发展智能装备和智慧服务，加强质量品牌建设，以高质量供给引领需求、创造需求。持续完善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优化空间布局，不断提升服务企业的能力和水平，加快培育世界一流装备企业，推动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进一步增强机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和活力。
3	《工业母机高质量标准体系建设方案》	国家标准委、工信部	2025年9月	到2026年，工业母机高质量标准体系基本建立，以高质量标准体系建设促进工业母机产品质量提升和设备升级换代，以高水平标准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到2030年，适应工业母机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全面形成，标准的技术水平和国际化程度持续跃升，以标准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效能全面显现。
4	《机械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	工信部等八部门	2025年7月	面向新能源汽车、新能源装备、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改造提升需求，重点发展数控立式/卧式/龙门（五轴）加工中心、数控车床和车削中心、铸造装备、锻压装备、增材制造装备等。
5	《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中共中央	2024年7月	抓紧打造自主可控的产业链供应链，健全强化集成电路、工业母机、医疗装备、仪器仪表、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先进材料等重点产业链发展体制机制，全链条推进技术攻关、成果应用。建立产业链供应链安全风险评估和应对机制。
6	《“工业母机+”百	工信部办公厅	2024年7月	建立完善产需对接渠道，汇聚优势企业、高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部门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行万企产需对接活动实施方案》			等院校、科研院所、金融机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等各类资源，搭建高水平交流、展示、服务平台，推动工业母机供需双方在结对攻坚、应用迭代、更新升级、市场拓展等方面达成一批合作项目，通过不断提升活动影响力，促进供需精准匹配，培育一批优质企业，落地一批应用场景，形成一批创新合作模式。
7	《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七部门	2024 年 3 月	加快落后低效设备替代。针对工业母机、农机、工程机械、电动自行车等生产设备整体处于中低水平的行业，加快淘汰落后低效设备、超期服役老旧设备。重点推动工业母机行业更新服役超过 10 年的机床等。更新升级高端先进设备。针对航空、光伏、动力电池、生物发酵等生产设备整体处于中高水平的行业，鼓励企业更新一批高技术、高效率、高可靠性的先进设备。
8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国务院	2024 年 3 月	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大力促进先进设备生产应用，推动先进产能比重持续提升，推动高质量耐用消费品更多进入居民生活，畅通资源循环利用链条，大幅提高国民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
9	《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等八部门	2023 年 12 月	到 2027 年，传统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水平明显提升，有效支撑制造业比重保持基本稳定，在全球产业分工中的地位和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增强。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分别超过 90%、70%。
10	《关于提高集成电路和工业母机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2023 年 9 月	为进一步鼓励企业研发创新，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工业母机产业高质量发展，集成电路企业和工业母机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20%在税前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20%在税前摊销。
11	《关于工业母机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 9 月	为促进工业母机产业高质量发展，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生产销售先进工业母机主机、关键功能部件、数控系统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允许按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企业应纳增值税税额。
12	《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	工信部等五部门	2023 年 6 月	重点提升立/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车铣复合加工中心、重型数控机床、大型压铸件、液压/伺服压力机、激光焊接与切割装备、真空热处理炉、增材制造等工业母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部门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机，大型高端智能农机、丘陵山区小型适用农机等农机装备，工业机器人等产品的可靠性水平。

上述一系列产业政策和法规的出台和落实将数控机床列为重点发展行业，并通过供应链、技术攻关、重点领域设备更新、产需对接、税收优惠等多个方面直接或间接为数控机床行业加速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提供全方位支持，对行业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三）行业基本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行业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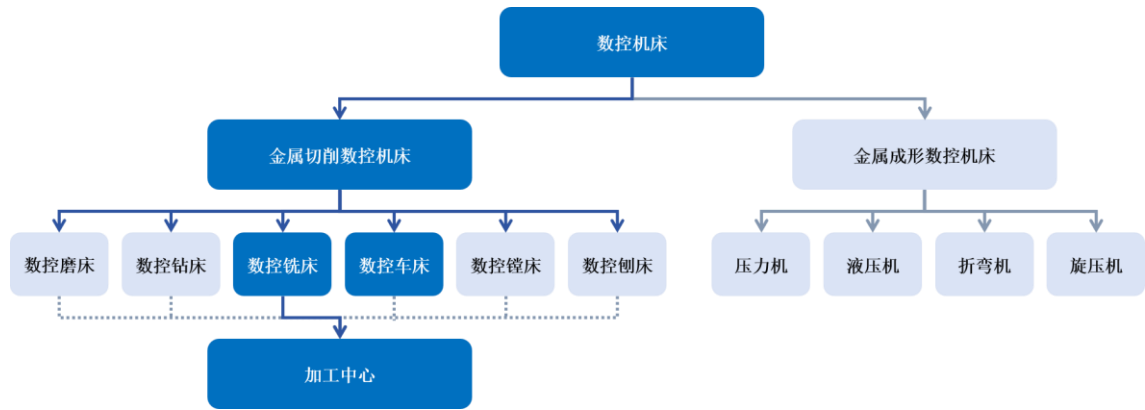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控机床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和普及型数控车床，细分领域属于数控车床行业。

（1）机床的概念及分类

机床，是将金属毛坯加工成零部件的机器，被誉为“工业母机”，是工业品生产不可或缺的基础设备。机床的技术水平直接决定了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战略领域的发展高度，是衡量我国现代化制造业水平的重要标志，是我国由“制造大国”迈向“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

按照运动控制方法，机床可分为传统机床和数控机床，传统机床主要通过人工手动控制完成加工，而数控机床是一种装有程序控制系统的自动化机床，该控制系统能够逻辑地处理具有控制编码或其他符号指令规定的程序，通过信息载体输入数控装置，经运算处理由数控装置发出各种控制信号，控制机床的动作，按图纸要求的形状和尺寸，自动地将零件加工出来。相较于传统机床，数控机床通过数控系统实现精度补偿和优化控制，在加工精度、加工效率、加工能力和维护等方面都具有突出优势，适合高质量高效率生产，系现代制造业体系的基石。

数控机床分类情况具体如下：



按照工艺用途区分，数控机床可主要分为金属切削数控机床以及金属成形数控机床，具体区别如下：

类别	简介
金属切削数控机床	通过从工件上除去一部分材料得到所需零件的数控机床
金属成形数控机床	采用挤、冲、压、拉等成型工艺方法加工零件的数控机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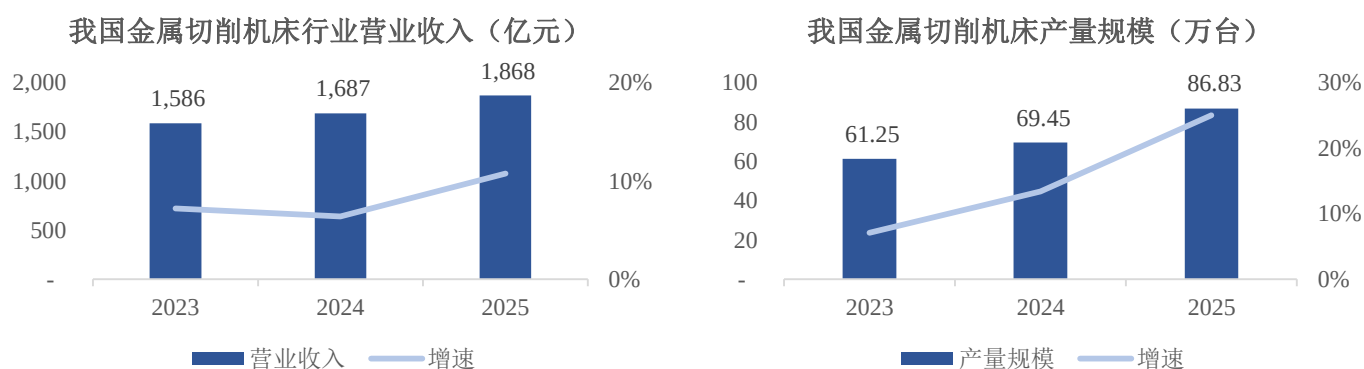
金属切削类数控机床是数量最多、使用最为广泛的数控机床。根据具体工艺，金属切削类数控机床主要类别包括数控铣床、数控车床、数控磨床、数控镗床、数控钻床、数控刨床等，具体区别如下：

类别	简介
数控铣床	主要用铣刀对工件多种表面进行加工的数控机床
数控车床	主要用车刀对旋转的工件进行车削加工的数控机床
数控磨床	主要用磨具对工件表面进行磨削加工的数控机床
数控镗床	主要用镗刀对工件已有的预制孔进行镗削的数控机床
数控钻床	主要用钻头在工件上加工孔的数控机床
数控刨床	主要用刨刀对工件的平面、沟槽或成形表面进行刨削的直线运动的数控机床

加工中心由数控铣床发展而来，其与数控铣床最大的区别在于加工中心具有自动交换加工刀具的能力，通过在刀库上安装不同用途的刀具，可在一次装夹中通过自动换刀装置改变主轴上的加工刀具，并由数控系统控制连续完成包括铣削、车削、钻削、镗削、磨削、攻丝等多种加工工序，具有高度自动化、多种加工功能的特点，大大减少了工件装夹时间、测量和机床调整等辅助工序时间，对加工形状比较复杂，精度要求较高，品种更换频繁的零件具有良好的经济效果，已成为我国现代制造业关键装备之一。

（2）我国机床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机床行业的发展与我国宏观经济及下游行业景气度直接挂钩。2023 年以来，我国宏观经济发展稳定向好，为机床行业增长奠定了良好的经济环境。在政策端，存量政策的有效落实以及增量政策的加快推出有效提振了市场信心，使得制造业设备投资及更新保持较快增长，对机床行业产生了明显的拉动效应；在需求端，我国人形机器人、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AI 算力等新兴领域的迅猛发展以及汽车、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等传统领域的提质升级、老旧设备更新，不断提升我国机床设备需求，共同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的增长动力。2025 年度，我国金属切削机床行业营业收入已达 1,868 亿元，2023 年-2025 年复合增长率达 8.53%。



在需求持续扩大的同时，我国机床行业在供给端也实现了重大突破。通过不断攻克核心技术、优化供应链结构，国产品牌的竞争力显著提升，市场份额持续扩大。2025 年，我国金属切削机床产量已达到 86.83 万台，2023 年-2025 年复合增长率达 19.06%。

（3）数控车床行业发展情况

车床系金属切削机床重要分支之一，主要采用车削类加工工艺，基本原理是加工件旋转、刀具固定、刀具与加工件之间做直线运动，从而完成加工件的加工，适合轴类和盘类零件的加工。根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数据，近年来，车床市场规模在金属切削机床中占比维持在 20%左右。

数控车床系现代制造业体系不可或缺的基础装备，具有高精度、高效率的产品特点，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

航天等行业。在传统应用领域，数控车床能够用以加工：①汽车发动机、变速箱、底盘等零部件的中间轴、齿轮、轮毂等典型零件；②工程机械的液压及操作系统、变矩器系统、底盘系统等关键零件；③电机、液压、气动阀、各类泵、阀门等通用设备中大量高精度阀芯、轴、端盖等零件。此外，随着数控车床精度的不断提升、车铣复合技术应用的不断深入、以车代磨工艺应用不断成熟，数控车床在机器人、航空航天等新兴领域的应用不断取得突破，已成为相关新兴领域的关键装备。以机器人行业应用为例，高精密数控车床系RV减速机、谐波减速机、行星减速机、行星丝杠等机器人核心零部件的核心加工装备。

现阶段，我国数控车床行业整体呈现出“大而不强”的特征，产品技术水平相较于日本马扎克、德马吉森精机、津上等国际高端品牌仍存在一定差距，核心原因在于高端主轴、伺服刀塔、伺服尾座等关键功能部件产业链不成熟、自主化程度不足，国内企业大多依赖外购配套部件，存在技术受制、成本难以控制等问题。同时我国数控车床行业在精密制造、误差补偿、热变形控制等底层技术积淀薄弱，高端场景应用迭代不足。受此影响，国产数控车床在精度稳定性和精度保持性上弱于国际品牌，存在批量加工精度波动大、长期服役精度衰减快、可靠性不足等问题，难以满足高端精密制造的长期量产需求。

目前国内数控车床企业正聚焦核心短板攻坚，通过加速功能部件、精密部件、数控系统等核心部件国产化研发，落地热补偿、空间误差补偿等高精度技术，融合车铣复合、智能化运维等前沿工艺，推动行业向高精度、高稳定性、多功能、智能化方向升级，持续缩小与国际高端产品的技术差距。

（4）加工中心行业发展情况

加工中心由数控铣床发展而来，主要采用铣削加工工艺，其基本特征是主轴带着刀具旋转，工件相对主轴移动，属于壳体类零件最基本的加工工艺。

加工中心具备高精度、高柔性、复杂结构件高效加工的突出优势，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精密模具、航空航天等行业的各类结构复杂、精度要求高的壳体类零部件，具体包括：①汽车发动机、变速箱、底盘等系统的各类壳体、复杂结构支承件；②工程机械液压系统、变矩器系统、底盘系统的高精度核心结构零件；③电机、液压阀、气动阀、各类泵体及阀门等通用设备的精

密壳体结构件；④各类注塑模、压铸模、冲压模等精密模具；⑤涡轮、叶片等航天航空结构件。

加工中心按照不同布局可主要分为立式加工中心、卧式加工中心、龙门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分别适用于不同规格零件和不同精度要求的加工。整体来看，我国立式加工中心、龙门加工中心已实现较大技术进步，精度、可靠性与海外产品差距显著缩小，国产替代优势突出，但国内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整体与欧美日国际品牌仍存在一定差距，高端加工中心进口依赖度较高。

当前国内加工中心行业正持续攻坚技术短板，通过推进主轴、回转轴、摇篮部件、双交换工作台等高端核心功能部件自主化，突破热补偿、空间几何误差补偿、多轴复合加工等核心技术，持续补齐高端机型技术短板，推动产品向高精度、高稳定性、多轴复合化、高端国产化方向升级，逐步打破高端加工中心进口依赖格局。

2、未来发展趋势

（1）机床数控化率持续提升

数控机床相较于普通机床，在加工精度、加工效率、加工能力和维护等方面都具有突出优势，随着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产品加工精细度要求不断提高，我国机床数控化水平也逐年提升，根据 Wind 数据统计，我国金属切削机床数控化率已从 2014 年的 30% 提升至 2024 年的 44% 左右，但仍与发达国家的 80% 数控化率水平存在较大差距。在政策鼓励、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等因素影响下，未来我国数控机床行业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2）高端数控机床市场国产化率提升

以五轴联动数控机床、车铣复合加工中心为代表的高端数控机床具有加工精度更高、工作效率更高、空间复杂型面加工能力更强的技术优势，可有效满足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中众多复杂、精密零部件的加工制造要求，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下游产业。在我国制造业加速转型升级的过程中，高端数控机床已成为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的重要基石，预计未来应用量将持续提升。

但当前我国高端数控机床仍主要依赖于国外厂商，进口高端数控机床品牌溢

价大、维护成本高，加重了我国制造企业的负担，制约了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的迭代升级。且随着全球贸易环境和地缘政治局势日趋复杂，高端数控机床作为战略物资，受到西方发达国家严格的技术封锁和出口限制，导致我国在一系列关键战略领域的发展面临“卡脖子”困境。发展性能可靠、配套服务响应迅速、成本更具竞争力的国产高端数控机床，已不仅是降低成本的商业选择，更是保障产业链安全、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打破技术依赖的战略必需。近年来，国内中高档数控机床市场崛起了一批具备核心技术的本土企业，未来将紧跟国产化替代的浪潮，进一步扩大高端市场份额。

（3）核心部件国产化水平提升

数控机床的核心部件主要包括数控系统、精密部件（如丝杆、导轨、轴承等）、功能部件（如主轴、刀塔、尾座）、电子元件等，核心部件的质量是保障数控机床技术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我国机床行业长期以来在发展过程中存在“重整机、轻配套”的情况，关键部件的技术水平和产业化程度相对较低，相关中高端零部件依赖进口。虽然国内数控机床部件企业通过持续技术创新和生产工艺积累，逐步掌握了部分功能部件的关键技术和加工装配工艺，但与国际知名品牌相比，国产部件产品性能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将直接导致数控机床产品精度、稳定性、可靠性不及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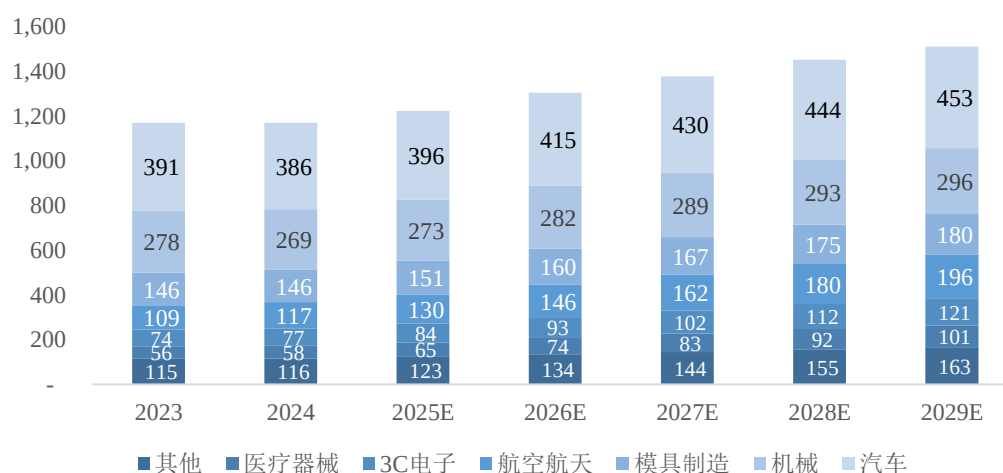
出于对保障供应链稳定、降低成本等因素的考量，国内数控机床企业一方面持续针对核心部件技术进行自主研发，不断突破核心部件技术，提高核心部件自给水平；另一方面，数控机床企业积极与上游关键部件企业开展技术合作，加快数控系统、丝杆、导轨等关键部件的性能提升以及高端领域的应用，不断提升我国数控机床关键部件国产化水平，有效促进我国数控机床国产化发展进程。

（4）下游应用场景日益广泛

数控机床作为工业母机，其下游应用的广度与深度，直接决定了我国制造业的活力与高度。当前，数控机床行业的发展呈现出显著的下游应用扩张趋势，这一趋势主要得益于两大驱动力：新兴产业的不断涌现创造出全新的需求领域，而数控机床技术自身的迭代升级则不断突破既有加工能力的边界，两者相互促进，不断拓展数控机床的应用范围。

一方面，全球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正催生出一系列新兴产业，这些产业从无到有的建设与发展，构成了对数控机床设备的增量需求。以新能源汽车产业为例，其核心的电池、电机、电控“三电”系统对数控机床提出了全新要求。此外，航空航天领域对高温合金、钛合金等新型材料复杂结构件的需要，催生了对多轴联动等高端专用数控机床的需求。生物医疗行业中，人造关节、手术器械等对生物相容性材料（如钛合金、陶瓷）的超精密加工，也开辟了数控机床应用的新蓝海。

我国数控机床下游应用领域市场规模（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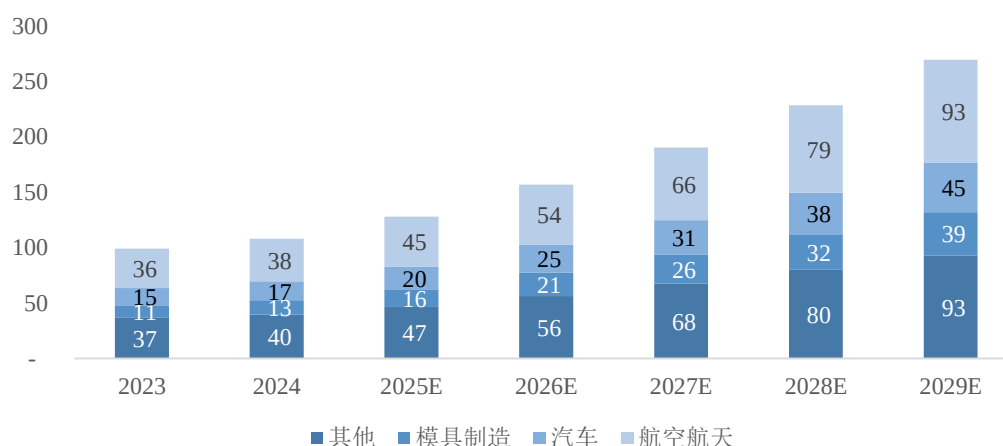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灼识咨询

另一方面，数控机床技术自身的突破性发展，使其能够胜任以往无法实现或效率低下的加工任务，从而主动渗透并拓宽了既有市场的应用层次。数控系统、伺服驱动、精密传感等核心技术的进步，使得现代数控机床在精度、效率、稳定性和智能化程度上实现了飞跃。例如，五轴联动加工技术的成熟与成本优化，不仅能够扩大其在汽车、模具、航空航天等尖端领域的应用，还能够进一步延伸至医疗器械、精密光学器件等复杂曲面零件的批量高效生产。超精密加工技术使数控机床能够实现纳米级的表面光洁度与亚微米级的形状精度，直接满足了半导体装备、高端光学系统等领域对极致精度的要求。

同时，数控机床与机器人、在线检测、数字孪生等技术的深度融合，形成了柔性制造单元，使其能够适应多品种、小批量的定制化生产模式，满足了消费电子、个性化汽车部件等市场快速迭代的需求。

我国五轴数控机床下游应用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灼识咨询

未来,随着制造业不断向高端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机床作为底层支撑装备,其应用领域必将持续扩展,与下游产业形成更为紧密、相互促进的共生关系。

（四）行业竞争格局

我国数控机床行业由于起步较晚,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仍呈现出“大而不强”的特征,高端产品及核心零部件主要依赖进口。我国数控机床的竞争格局呈现多层次特点,主要分为国际巨头主导的高端市场、国产企业与国际巨头充分竞争的中端市场以及国产企业主导的经济型低端市场。

高端市场主要由山崎马扎克、德玛吉森精机、津上等国际知名企业占据主导地位,如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仍主要依赖进口,国内企业市场份额占比较低。而在中端市场,国内企业的竞争力正在逐渐提升,代表企业包括沈阳机床、海天精工、创世纪、纽威数控、北京精雕、科德数控、乔锋智能、国盛智科、浙海德曼等,上述企业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和性价比优势,实现了对部分进口中高档数控机床的本地化生产,并正在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逐步向高端市场渗透。经济型低端市场则竞争激烈,利润率较低,存在着价格竞争过度和产能过剩的挑战。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数控机床行业具备较高的技术壁垒。数控机床技术涉及机械设计、电气控制、

通信、传感、数控系统软件、自动化等多个先进技术领域，数控机床制造企业必须具备扎实的理论基础和较高的研发水平。同时，由于数控机床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不同应用领域对生产流程、技术工艺、产品形态、质量控制等方面的要求各不相同，因此在行业通用技术之外，数控机床制造企业还同时需要具备多学科的技术融合能力，以针对不同下游行业、客户需求进行个性化产品设计，要求数控机床企业必须①具备整体的系统设计开发能力、较高的研发水平、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先进技术集成能力；②熟悉上游产业关键部件性能情况；③快速理解并引导下游客户设备需求。

2、人才壁垒

数控机床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发展高度依赖复合型、专业化技术人才储备，对企业人才梯队建设提出了极高要求。随着智能制造技术在数控机床领域的深度落地与应用突破，兼具机械运动学、机械动力学、机械制造工艺专业理论知识，且熟练掌握软件开发、智能化系统适配能力的复合型技术人才，已成为当前行业稀缺的核心人才类型。

同时，数控机床行业人才培养具备周期长、门槛高、实践性强的特点，核心技术及研发人才需要经过长期的理论积累、项目实操与工艺沉淀方可成型，难以在短期内快速培育。优质人才储备是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工艺优化、产品迭代及市场竞争的核心支撑，稳定且优质的人才梯队已成为数控机床行业关键竞争壁垒。

3、资金壁垒

数控机床行业的资金壁垒体现在企业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①前期投入方面，数控机床行业具有重资产、长周期投入属性，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到硬件和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土地投入、厂房建设和加工设备购置等，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高；②研发创新方面，数控机床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需投入较多资金用于新产品研发、设计以提升机床性能，满足不断升级的市场需求；③产品生产方面，数控机床产品通常单位成本较高、生产周期较长，需要大量流动资金用于购置原材料、支付人员薪酬等；④产品销售方面，数控机床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企业需要不断投入资金以建设、扩大销售服务网络。上述因素将共同引致数控机床企业需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以形成规模效应、提升市场竞争力。

4、品牌壁垒

数控机床行业下游通常为各类生产制造企业，对下游客户而言，数控机床设备价值较高，属于较大的固定资产投资，且数控机床的可靠性和稳定性直接决定了加工零部件甚至整个生产线的品质和良品率，因此下游客户对机床设备的产品质量、技术性能和售后服务等要求较高，并出于谨慎性考虑，会倾向于选择品牌知名度较高、质量保证和服务水平较好的机床品牌，以保证自身生产经营的稳定。同时，受到定制化需求和替代成本的影响，下游客户一旦建立起对品牌的信任，通常会产生较高的客户粘性。数控机床品牌市场认可程度对企业下游市场开拓具有积极的影响作用，且品牌市场认可程度的建立需要长期的积累和投入，因此数控机床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壁垒。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促进机床行业发展

在政策端，我国高度重视数控机床的发展，持续强化对数控机床产业的战略支持。一方面，我国在“十五五”规划中明确提出“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另一方面，我国陆续出台《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机械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等产业政策，从“提升应用于工业母机的滚珠丝杠、导轨、主轴、数控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可靠性水平”“支持技术攻关、验证、集成创新”“落实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加快推进老旧设备更新”“组织开展工业母机百行万企产需对接”“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等多个角度，直接或间接为数控机床行业加速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宏观经济稳步发展与下游应用需求持续提升创造良好的市场空间

在需求端，数控机床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及下游行业景气度直接挂钩，宏观经济的稳步提升、制造业转型升级、出口规模增长等因素共同为我国数控机床产业创造了广阔的市场空间。①从宏观经济来看，我国宏观经济发展长期向好，制

造业规模持续扩大、结构不断优化，为数控机床行业发展提供了稳固的基本盘和持续增长的核心动力。②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深入推进，一方面，汽车、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等成熟领域对加工精度、加工效率与稳定性的要求显著提升，由此催生出庞大的中高档数控机床更新换代需求；另一方面，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重点产业与新兴产业的崛起，对精密程度较高、空间复杂型面零部件的加工能力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具有复合加工能力、多轴联动特点的高端数控机床产品的市场需求凸显，将进一步为数控机床行业开辟全新的、快速增长的增量市场。③此外，随着我国数控机床技术不断提升以及一带一路战略稳步推进，我国数控机床出口规模持续扩大，将成为行业又一关键增长因素。

（3）核心部件国产化水平提升保障供应链稳定

数控机床的核心部件主要包括数控系统、精密部件（如丝杆、导轨、轴承等）、功能部件（如主轴、刀塔、尾座）、电子元件等，核心部件的质量是保障数控机床技术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

出于对保障供应链稳定、降低成本等因素的考量，国内数控机床企业一方面持续针对核心部件技术进行自主研发，不断突破掌握核心部件技术，提高核心部件自给水平；另一方面，数控机床企业积极与上游关键部件企业开展技术合作，加快数控系统、丝杆、导轨等关键部件的性能提升以及高端领域的应用。核心部件国产化水平的提升不仅能够保障供应链稳定，还能够有效控制数控机床成本，有效促进我国数控机床国产化发展进程。

（4）高端数控机床市场国产替代需求强烈

根据德国机械制造商协会（VDW）数据，我国已连续多年成为机床行业最大生产国和消费国，贸易顺差不断扩大，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但从结构上看，我国国产机床仍以中低端为主，具有复合加工能力、多轴联动特点的高端数控机床国产化率整体较低，进口依赖程度较高。

进口高端数控机床品牌溢价大、维护成本高，加重了我国制造企业的负担，制约了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的迭代升级。同时，随着全球贸易环境和地缘政治局势日趋复杂，高端数控机床作为战略物资，受到西方发达国家严格的技术封锁和

出口限制，导致我国在一系列关键战略领域的发展面临“卡脖子”困境。发展性能可靠、配套服务响应迅速、成本更具竞争力的国产高端数控机床，已不仅是降低成本的商业选择，更是保障产业链安全、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打破技术依赖的战略必需。因此，国产替代需求的日益增强，将为我国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综上，受益于产业政策鼓励及宏观经济增长，我国制造业整体呈稳步发展态势，带动了数控机床市场需求，同时叠加关键部件国产化水平提升以及国产高端数控机床需求上升等有利因素，我国数控机床发展迅速，为我国数控机床行业带来良好的发展空间。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数控机床人才储备不足

近年来，我国机床行业不断发展，已从传统的制造产业向具有高科技属性和人才密集型的现代制造业转变，对多层次、复合化的人才需求大幅提高：一方面需要具备机械加工、数控编程、工艺设计和机床维护相关能力，能够熟悉机床机械加工工艺和机床机械结构的人才；另一方面是随着数控机床的智能化发展，需要具备传感器、PLC、机床电气控制综合能力、数控机床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以及能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人才。当前，我国数控机床人才储备仍无法完全满足行业发展需求，一定程度上将制约数控机床行业的技术突破和快速发展。

（2）贸易摩擦影响下游市场需求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加剧，全球经济秩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国际经济贸易形势变得更加错综复杂，我国制造业出口也因此受到一定冲击。由于数控机床需求与下游制造业景气度高度相关，全球贸易摩擦将会直接导致制造业需求下降，从而导致数控机床设备需求降低，对数控机床行业产生负面影响。

（七）行业经营模式和特征

1、经营模式

数控机床设备制造业属于技术、资金密集型行业，技术及研发优势是企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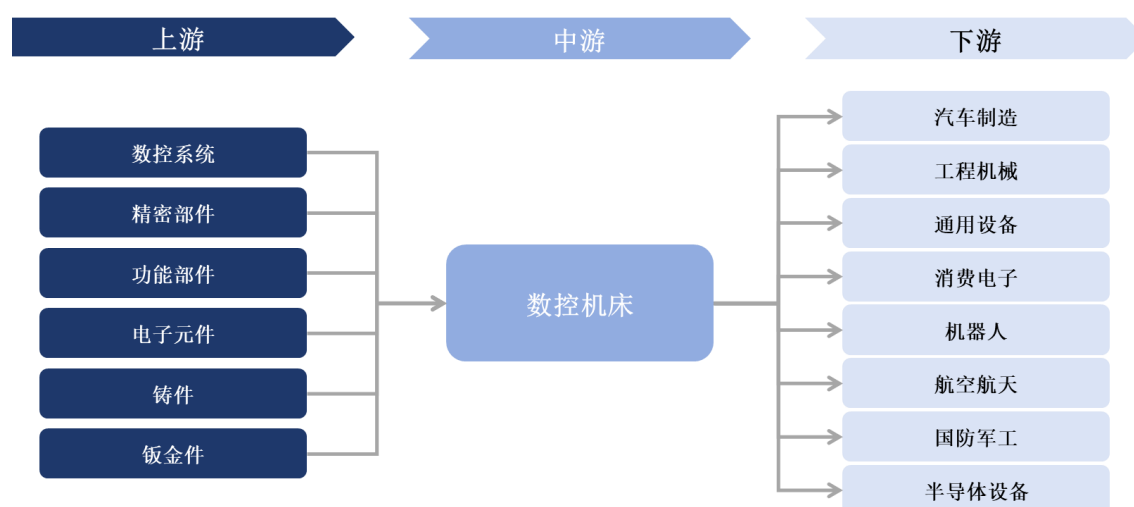
核心竞争优势。数控机床行业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生产经营模式，以下游订单需求为导向，打造符合下游要求的产品方案，服务下游制造业企业。

2、行业周期性特征

数控机床行业的周期性主要与宏观经济及下游行业发展周期特征相关，当宏观经济形势向好时，制造业快速发展，数控机床行业市场需求随之扩张；当经济景气度下降时，下游客户的固定资产投资将逐步减弱，数控机床行业将会受到一定影响。

（八）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数控机床上游主要包括数控系统、精密部件（如丝杆、导轨、轴承等）、功能部件（如主轴、刀塔、尾座）、电子元件、铸件、钣金件等；下游主要包括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



1、上游行业情况

（1）数控系统

数控系统是数控机床的“大脑”，是数控机床中技术含量较高的核心部件。近年来，数控系统厂商紧随数控机床发展趋势，持续向“高效率、高精度、多轴化、复合化、智能化”进行技术突破，并根据数控机床高效加工的需要，结合机床相应功能部件性能的提升，开发相应的数控系统，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发展前景良好。此外，伴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本土数控系统企业持续发力，我

国数控系统国产替代进程显著加快,将有效保障我国高端数控机床的性能提升和成本控制。

(2) 精密部件

数控机床的精密部件主要包括丝杆、导轨、轴承等,是保障数控机床稳定运行、精准传动的核心基础单元。该类精密部件的尺寸精度、运动稳定性、耐磨性能及使用寿命,直接决定数控机床的加工精度、定位误差、运行效率与整机可靠性,同时深刻影响设备的稳定性、耐久度与综合服役性能,是高端数控机床实现精密加工的核心支撑要素。

(3) 功能部件

数控机床功能部件主要包含主轴、刀塔、尾座、刀库、转台等结构类核心组件,制造难度较大、技术含量较高,是数控机床核心技术的重要保障,其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直接关系到数控机床的加工精度、加工效率、稳定性、加工范围等数控机床核心指标。

(4) 铸件

数控机床铸件主要涵盖床身、立柱、横梁、底座、工作台、鞍座等大型基础承载构件,多采用高强度灰铸铁、树脂砂铸件等材质生产,具备刚性强、减震性优、热稳定性好、结构稳定性高等特点,可有效吸收加工切削振动、抑制机体形变,是保障机床长期精度保持性、运行平稳性的关键基础结构,直接影响整机承载能力与加工稳定性。该类产品行业技术成熟,已形成了成熟的供应链体系。

2、下游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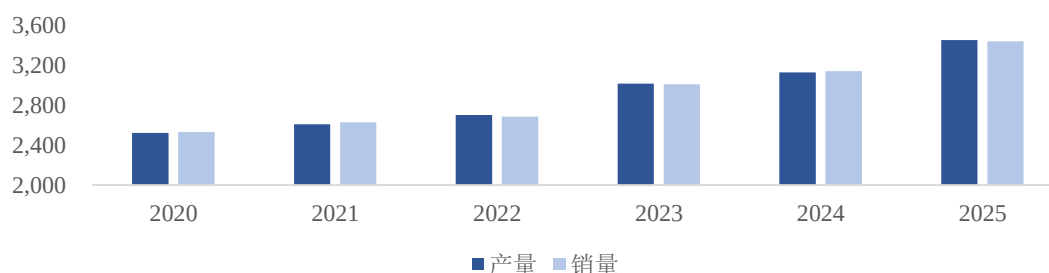
数控机床系现代制造业体系的发展基石,广泛应用于制造业各个行业,下游行业景气度将直接影响数控机床的市场需求。未来随着下游行业的不断升级发展,对机床加工精度、稳定性等方面的要求持续提高,高性能数控机床有着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典型应用行业情况如下:

(1) 汽车制造

汽车制造产业系数控机床目前最主要的应用领域,汽车零部件的制造和模具的开发通常需要数控机床进行加工。

市场方面，受益于国内宏观经济发展、新能源汽车市场迅猛发展，我国汽车市场整体保持增长趋势，2025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已分别增加至 3,453.1 万辆和 3,440.0 万辆，2020 年至 2025 年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6.48%和 6.33%。整体看，我国新能源市场接受度与渗透率显著提升，在政策支持以及新能源汽车出海竞争力不断提升的背景下，汽车行业景气度有望延续，进而带动数控机床需求逐步提升。

2020-2025年我国汽车产销规模（万辆）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技术方面，汽车行业电动化、智能化、轻量化的发展趋势亦为数控机床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①电动化：以“三电”（电池、电机、电控）系统为核心的零部件逐步取代传统燃油车发动机、变速箱成为加工重点，该类部件多采用铝合金、镁合金等轻量化材料，结构呈现薄壁、多腔、复杂流道、一体化集成特征，要求数控机床具备极高定位精度、高速高效切削、低变形控制、热稳定性补偿能力，同时适配大行程、高刚性、多轴联动复合加工，以实现一次装夹完成多面复杂加工、减少装夹误差、提升一致性。电池包壳体等大型结构件的普及，进一步拉动专用高效加工产线需求，对机床的动态刚性、精度保持性、长时间连续运行可靠性提出严苛要求。

②智能化：随着智能驾驶技术持续迭代以及智能驾驶普及率稳步提升，线控底盘作为未来 L3 以上智能汽车的核心执行载体，涵盖线控转向、线控制动、智能悬架等关键系统，已成为新能源汽车与智能汽车迭代升级的核心刚需部件，市场需求持续快速扩容。该类零部件对加工光洁度、尺寸一致性、形位公差控制、整机装配精度的要求远高于传统汽车零部件，不仅进一步拓宽了数控机床的加工应用场景、扩大了行业市场规模，也要求数控机床持续迭代并升级核心加工性能，一方面要求高精度、多轴联动，满足微小精密结构、复杂异形曲面的高精度加工

需求；另一方面要求设备拥有优异的动态响应性能、稳定的重复定位精度和智能化加工调控能力，能够适配精密零部件小批量、多品类、高精度的柔性化生产模式，充分匹配线控底盘核心部件严苛的制造标准与量产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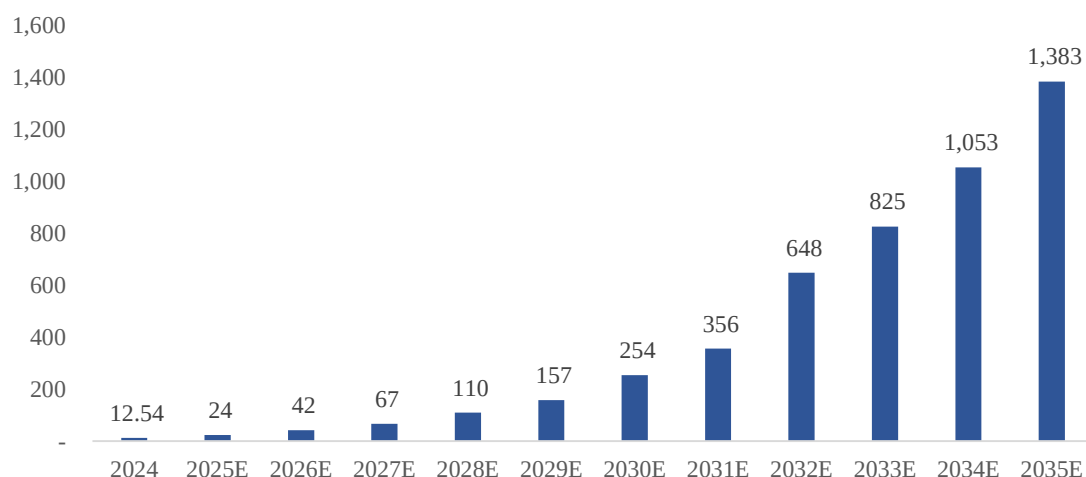
③轻量化：在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持续攀升的行业背景下，车身重量直接影响车辆续航里程、能耗水平与动力性能，轻量化已成为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核心趋势之一，是车企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布局方向。当前汽车轻量化发展路径已日趋成熟，主要通过新型轻量化材料应用、车身结构优化设计、一体化压铸成型工艺三大核心方式实现减重增效。其中，一体化压铸工艺凭借能够大幅减少车身零部件数量、简化装配流程、提升车身集成度与结构强度的优势，已成为头部车企轻量化量产的主流技术路线。一体化压铸工艺的普及，带动大型压铸模具、精密成型模具、高强度结构件精加工模具需求持续爆发式增长。此类模具具备体型大、型腔结构复杂、成型精度要求高、表面光洁度严苛、使用寿命要求长等特点，对配套数控机床的加工能力提出全新要求，需要设备具备大行程加工范围、高刚性切削性能、高精度曲面加工能力以及长期稳定的精度保持性，可满足大型压铸模具的型腔铣削、精密修模、异形结构精加工等核心工序需求。同时，铝合金、镁合金、高强钢等轻量化新材料的广泛应用，也对数控机床的切削工艺、刀具适配性、抗变形加工能力提出更高标准，持续推动数控机床向高速、高精、高效、工艺适配性更强的方向迭代升级。

（2）机器人

机器人作为数控机床下游应用中成长性突出的新兴领域，其产业化进程向高端数控机床提出了明确需求。机器人的硬件结构包括大量精密零部件，需要通过车床、磨床、铣床等机床设备进行生产加工，能否实现相关零部件量产所需的高精度、高效率，已成为影响其产业化进程的关键要素。具体而言，在加工精度方面，机器人核心零部件（如丝杠、减速器、关节轴承等）的加工精度直接决定了机器人运动控制的准确性和稳定性，该等零部件的加工精度要求已明显超出中低端机床的加工能力范围；在加工效率方面，机器人核心零部件的生产工序繁杂，必须进一步提升加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才能满足大规模产业化需求。因此，具有高精度、高效率、复合加工、多轴联动等特点的高端数控机床将成为机器人硬件的关键解决方案。

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引导，以及运动控制、环境感知等核心技术领域的重大突破，我国机器人行业快速崛起，根据高工机器人产业研究所（GGII）数据，2024 年度我国机器人行业市场规模约为 12.54 亿元，预计 2030 年将增长至 254 亿元，其庞大的零部件生产规模为数控机床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增量市场。

2024-2035 中国人形机器人市场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高工机器人产业研究所（GGII）

（3）航空航天

航空航天行业是知识、技术和资金密集型的高度复杂的高科技产业，涉及飞机、火箭、卫星等空中运输和空间探索领域，一直是与“高质量”“高科技”“高端制造”紧密相连的行业，是一个国家科学技术水平的重要体现。

由于其特殊复杂的应用场景，为了满足材料应用、气动性能、结构强度、热管理等多个特定的工程要求和性能标准，航空航天行业存在大量以涡轮、叶轮、叶盘、发动机喷嘴为代表的复杂曲面形状零部件。以涡轮为例，涡轮系航空发动机最主要的零件之一，涡轮叶片表面、涡轮叶片根部、涡轮盘表面以及冷却通道出入口均涉及复杂的曲面形状，对数控机床的加工能力、精度、稳定性等方面均有较高的要求，需由具备高动态、高精度、高响应能力的五轴联动高速高精数控机床加工完成。该类设备对数控系统控制、精密机床设计与制造技术等综合性要求较高。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各项产业政策，引导国产航空装备往产业化、商业化、高端化发展，为航空航天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将有效带动高端数控机

床的市场需求。

（九）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以“致力于车床领域发展，引领车削技术创新”为基本战略，在数控车床及车削技术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知识和资源，主要业务涵盖精密级和高精密级数控车床、自动化车削加工单元、五轴联动的车铣复合中心、超高精密数控车床、工业软件应用等五个方面。

公司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曾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发明一等奖、全国机械工业质量奖、全国用户满意产品、全国产品质量十佳、全国首台套产品、浙江省首台套产品、浙江省新产品等一系列奖项荣誉，具有良好的技术实力。

公司建成了以精密级和高精密级为基本特征的完整数控车床系列型谱，执行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企业产品标准；实现了车床主轴部件、刀塔部件、尾座部件等数控车床核心部件的完全自主化；建立了以单元化、模块化为基础，信息化全覆盖的智能化生产和管理体系。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行业领域，在数控车床领域建立了良好的竞争优势。

2、公司的行业竞争对手

（1）国外主要竞争对手

①山崎马扎克株式会社（MAZAK）

山崎马扎克株式会社是一家全球知名的机床生产制造商。马扎克成立于1919年，主要生产复合加工机、数控车床、立式加工中心、龙门加工中心、卧式加工中心、数控激光加工机、柔性生产线系统、数控装置、CAD/CAM系统生产支持软件。马扎克在全球拥有日本、美国、英国、新加坡和中国多家生产基地。根据美国机械行业杂志《Metalworking Insider's Report》的统计，从2004年开始，马扎克机床相关产品连续多年居世界首位。山崎马扎克株式会社的车削中心类产品涵盖近20个产品系列，在数控车床产品上，不仅有卓越的技术能力，还有较高

的市场占领能力，与公司产品有直接的竞争关系。

②德玛吉森精机株式会社（DMG MORI，股票代码 6141.JP）

德玛吉森精机株式会社由前身成立于 1870 年的德国德玛吉机床公司与成立于 1948 年的日本森精机公司合并而成，是世界著名机床生产厂家，产品包括数控车削中心、铣削加工中心、先进加工技术以及软件解决方案和自动化系统等。

③津上株式会社（TSUGAMI，股票代码 6101.JP）

津上株式会社是一家历史悠久的日本机床制造商，成立于 1937 年，在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超过了 50 年，其在全球机床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核心产品包括数控车床、铣床、加工中心等高端加工设备。

津上精密机床（中国）有限公司为津上在中国浙江省平湖市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主要于中国从事制造及销售范围广泛的数控高精密机床，已于香港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HK.1651）。津上中国主要定制开发、生产、销售精密自动车床、精密刀塔车床、精密加工中心、精密磨床等各类高精密数控机床。

（2）国内主要竞争对手

①创世纪（股票代码 300083.SZ）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于 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是行业领先的高端智能装备整体解决方案服务商。创世纪产品门类齐全，涵盖金属切削机床和非金属切削机床领域。数控机床产品包括钻铣加工中心、零件加工中心、模具加工中心、车床、龙门加工中心、玻璃精雕机、雕铣机等系列精密加工设备，下游应用领域覆盖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精密模具、航空航天等行业。

②海天精工（股票代码 601882.SH）

宁波海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于 2016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主要产品包括数控龙门加工中心、数控卧式加工中心、数控卧式车床、数控立式加工中心、数控落地镗铣加工中心、数控立式车床等，广泛应用于传统机械行业、汽车工业、电力设备、铁路机车、航空航天、模具制造等领域。

③纽威数控（股票代码 688697.SH）

纽威数控装备（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于 2021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从事中高档数控机床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现有大型加工中心、立式数控机床、卧式数控机床等多种型号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工程机械、模具、阀门、自动化装备、电子设备、航空、船舶、通用设备等行业。

④乔锋智能（股票代码 301603.SZ）

乔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于 2024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致力于研制精度高、可靠性高、效率高、智能化的国产现代化“工业母机”，为智能制造转型升级提供更高品质的数控机床设备。其主要产品包括立式加工中心、龙门加工中心、卧式加工中心等，广泛应用于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汽摩配件、模具、工程机械、军工、能源、医疗器械、航空航天、5G 通讯等行业。

⑤科德数控（股票代码 688305.SH）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于 2021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科德数控主要产品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的高档数控系统类产品、高端数控机床、关键功能部件及柔性自动化产线，是国内极少数具备高档数控系统及高端数控机床双研发体系的创新型企业，下游应用领域主要为航空航天行业。

（十）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1）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与创新，坚持核心技术自主攻关的发展战略，具备突出的研发能力和深厚的技术储备，被评为“浙江省机器人与数控机床产业链链主企业”“浙江省高端智能数控装备重点企业研究院”，主导或参与制定了多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并承担了多个国家及省部级重大专项。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团队和研发平台建设：研发团队方面，公司已打造了一支覆盖机械、电气、材料、软件开发、自动化等方面的高素质研发团队，并投入资

源持续强化研发团队能力建设；研发平台方面，公司已先后成立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等，为机床行业技术的迭代更新奠定了坚实的研发团队和研发平台基础。

公司已经掌握了高刚性和高精度主轴技术、电主轴技术、伺服刀塔技术、伺服尾座技术、热补偿技术、B轴技术、工业软件技术等与高精度、可靠性、稳定性等高端数控机床关键性能指标相关的核心技术，为公司建立了良好的研发技术优势。

（2）品牌及客户优势

公司长期以来始终秉承“致力于车床领域发展，引领车削技术创新”的发展战略，以高精度、智能化、复合化为牵引，打造专、特、精的品牌竞争力，不断强化和提升“海德曼”品牌在车削领域的市场影响力，已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品牌声誉，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行业领域。同时，公司依托良好的产品性能和服务能力已与众多行业头部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一批具有较强黏性的客户资源，并不断拓展、优化客群结构。优质的客群结构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3）产品优势

一方面，公司以高精度为引领，先进标准体系为支撑，不断突破基础技术和核心技术，建立稳定可靠的高精度基础平台。公司通过建立和执行先进标准体系，产品精度指标良好，相较于国家标准，允差普遍压缩 50%，主轴、刀塔、定位及重复定位精度压缩 80%左右。

另一方面，公司经过多年在数控车床领域的发展和积累，已形成了包括车铣复合加工中心、多轴车削中心、卧式车削中心、立式数控车床、排刀式数控车床、普及型数控车床等数控车床产品的完整布局，并依托数控车床方面的积累不断拓展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等加工中心类产品，能够满足多种不同材质、精度、尺寸的工件加工要求，产品矩阵丰富。

（4）核心功能部件自主可控优势

公司通过高强度和持续性的投入，掌握了与数控车床主轴、刀塔、尾座相关的核心技术，实现了数控车床主轴部件、刀塔部件、尾座部件的自主化生产。通过对上述核心部件的自主化生产，公司的高端数控车床的精度、稳定性等方面能够达到国际高端数控车床的技术水平，保障供应链自主可控。

（5）先进制造体系优势

单元化和模块化生产体系是公司先进制造体系的基本特征。通过单元化和模块化将产品标准体系要求分解到零件、部件、单元件、分装、总装等各个环节。每个环节按照产品标准制定对应的精度要求，以此保证产品精度要求在各个环节得到量化和可控，保障公司先进的产品标准体系得到可靠执行。

（6）客户工程服务优势

数控机床行业客户对产品定制化能力和售后服务能力要求较高，多年来公司深耕国内市场，组建了经验丰富、响应迅速、技术完备的服务团队，并通过公司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不断提升服务效率，为客户在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中提供完整、专业和定制化的解决方案。

公司始终围绕客户需求，针对具体客户、具体行业、具体零件，结合公司产品技术优势和特点，进行工艺工程创新，向客户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加工工艺和成套解决方案。客户工艺方面主要包括工艺验证、工艺方案设计、刀具、卡具设计；成套解决方案主要为自主开发能够集成自动化物流、在线监测、自动化料仓等功能的总控系统，通过总控系统实现自动化加工单元的智能化运行，充分满足下游客户对于自动化、智能化、集成化、定制化的产品需求。

2、竞争劣势

（1）技术能力较境外先进数控机床企业存在一定差距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经过多年的沉淀，技术能力与国内数控机床企业相比具备较强竞争力，但与日本、德国、美国等国家的先进数控机床企业相比，在高档数控机床领域仍存在一定的技术差距，目前境外企业占据了国内高档数控机床主要的市场份额。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以追赶与境外先进数控机床厂

商之间的技术差距，增强公司技术竞争力。

（2）资金实力较为薄弱

公司所处数控机床行业系资金密集型行业，结合机床技术快速发展、市场竞争持续加剧的行业背景以及公司下游客户持续提升的产品需求，公司为保持市场竞争力并抓住行业发展机遇，需要在产能建设、技术研发、扩充产品矩阵等方面持续进行资金投入，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现有资金实力与自身发展需求不相匹配，未来进一步的发展将受到制约。

三、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数控机床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致力于高精密数控机床的核心制造和技术突破，主要产品包括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和普及型数控车床，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行业领域。

（二）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公司的主要产品名称、分类及产品简介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主要机型	图示	运用领域	产品简介
T 系列 高端数控车床	排刀式 数控车床	T35、T35B 等		各种零部件的高速度、高精度车削加工	该系列车床配置自制的高速度、高精度主轴部件，主要用于小型零部件的高精度和高速加工，尤其适用于有色金属的精密加工以及黑色金属“以车代磨”的精密加工场合。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主要机型	图示	运用领域	产品简介
	刀塔式数控车床	T40 μ 、T50、T55、T60、T65、T70、T75、T85 等			该类产品配置电主轴、伺服刀塔、伺服尾座和热补偿技术。电主轴采用海德曼自主开发的高刚性、高精度核心部件，可以实现高精度“以车代磨”，适用于大切削量时的高刚性要求，满足客户粗精加工集约化的要求。此外，公司通过实施单元化和模块化手段，实现了中大规格的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可以配置铣削部件、Y 轴部件、副主轴部件等用于车铣复合加工的基本功能。
自动化生产线	一体式自动化生产线	T50-AUTO、T55-AUTO、T35B-AUTO 等		各种零部件的高速度、高精度、高效率、自动化、柔性化车削加工	一体式自动化生产线可根据客户需求联接多台自动化加工单元并配置自动检测、设备运行自动控制等功能，适用于各种轴类、盘类等零部件的高效集约化加工。
	集成式自动化生产线	关节机器人集成式自动化生产线			关节机器人集成式自动化生产线由标准型高端数控车床、关节机器人物流系统、检测系统、防护清理系统和智能化控制系统组成，能稳定高效地完成智能化制造，节约人力成本，提高产成品精度和生产效率。 关节机器人集成式自动化生产线具备高柔性化特点，产线各子系统物理结构相互独立，通过公司自研 PLC 系统实现全流程集中联动控制。整线采用模块化设计架构，可兼容多规格产品共线生产，系统适配性与柔性大幅提升，既能高效集约化组织生产，又能稳定保障产品加工精度与整体生产效能。
		桁架集成式自动化生产线			为了应对新能源汽车车型多样化以及换型速度快的特点，公司开发了桁架机械手模式自动化加工线，按照最小生产纲领的基本原则，用桁架机械手作为基本物流，根据工艺和工序基本要求，将公司的若干主机以及检测、清洗等工序设备联接成自动化生产线。客户可根据其生产纲领动态需求，用若干桁架集成式自动化线组成具有高度柔性的自动化生产体系，既可以满足市场需求的快速变化，又不会对整个生产系统造成停产冲击，保证了生产体系既能够实现批量生产的效率，又能够适应市场快速变

产品类别	产品系列	主要机型	图示	运用领域	产品简介
					化的柔性。
普及型数控车床	HCL 系列	HCL300、HCL360、HCL300A 等		各种零部件一般加工	普及型数控车床具有工作效率高、稳定性强、性价比高的特点，主要针对小型零部件的通用加工。

（三）公司主要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的采购由计划物控中心负责。

公司以供应商管理系统平台（SRM）为依托，通过供应商管理系统和日常采购作业系统对采购过程进行设计和管理，实现物资采购均衡、准确、有效，确保产品质量并满足经济合理性。供应商管理是采购体系的重要环节：公司通过多种渠道开发供应商，完善供应商基础资料，建立供应商评价体系，对供应商物资保证能力进行评价，将满足公司需求的供应商整理成名录，形成《合格供应商目录》。此外，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资质评价，不断优化供应商体系，并在供应商系统中选择一部分作为核心供应商，与之签署框架采购协议，建立重要物资稳定供应机制。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经营策略，由计划物控中心按照销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每个月的采购实施根据后续销售订单预测以及实时的库存信息，再结合年度采购计划滚动进行。采购合同签订后进行合同执行过程追踪，确保采购商品及时到货。采购到货后，仓管员进行报检，品保部按照技术要求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入库接收。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管理由计划物控中心具体负责。

公司产品分为标准化产品和定制化产品。对于标准化产品，公司一般按照“以销定产，保持合理库存”的原则，由销售部根据上年度的实际销售情况和对市场的预判，制定本年度销售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季度调整计划和月度经营计划。

对于定制化产品，由于不同的用户对产品的配置、性能、参数等要求具有特殊性，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的模式，即公司提供多种产品的基本型号供客户参考，客户在提交订单前，先在基本型号基础上提出定制要求，而后公司将客户的定制要求下达到技术研发中心，待开发完成后，生产部门按计划组织生产。

公司采用单元化和模块化生产体系，通过将产品技术标准逐级分解至零件、部件、单元件、分装、总装各个环节，实现独立控制和并行生产，从根本上保证成品的技术标准和质量要求。这一体系有效改善了公司生产成本、效率和库存水平：①成本方面，公司通过零部件模块化和标准化，主要功能部件可实现通用互换，最大程度上减少零件总体种类，有效降低单台机床生产成本；②效率方面，公司可快速将客户定制需求转化为标准功能模块，形成独立标准单元，缩短设计和制造周期；③库存水平方面，公司通过建立零件、单元部件、成品三位一体的库存体系，能够在有效应对短交货周期的同时，提高库存周转效率。

3、销售模式

公司营销中心负责产品的销售和售后服务。营销中心依据公司“致力于车床领域发展，引领车削技术创新”的基本战略，制定了“创新使用，创造市场，引导消费”的基本销售方针，以顾客和市场为导向，以办事处为基本单元构建了全面覆盖、均衡发展的市场营销体系和客户服务网络。

公司采用“直销+经销”的销售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通过积极参与行业内各种展销会、网络媒介宣传等渠道拓展客户，直接获取产品订单；在经销模式下，公司通过良好合作的经销商向最终客户进行销售。

4、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自主创新体系。技术研发中心作为公司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的主要部门，专门负责产品设计、基础技术、新项目及新工艺的开发、技术标准的制订、样件试制、工艺验证和产品批量生产的技术支持等工作。

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组织架构覆盖产品开发部、智能开发部、技术工程部。产品开发部主要针对产品设计、基础技术、核心技术进行研发；智能开发部主要针对产品智能化技术进行开发和应用，主要包括工业软件二次开发及应用、热补偿技术开发应用、数控机床后台软件开发、工控系统开发、数控系统开发等；技术工程部主要针对客户零件工艺设计、工艺创新、自动化技术、客户技术培训等进行研发。

技术研发中心依据公司发展战略的基本要求，紧跟行业前沿发展方向，广泛调研市场发展情况，建立公司的基础技术平台和基本产品系列。产品立项阶段，技术研发中心根据市场调研情况、公司发展规划，结合具体客户要求或产品开发要求，提出产品开发的可行性报告，并组织进行项目评审是否批准立项；产品开发阶段，技术研发中心制定产品开发计划，完成方案设计、图纸设计，并组织产品方案评审；产品试制阶段，技术研发中心负责试制产品的全面技术以及制造工艺的指导，对技术方案进行整改、完善后推动产品批量生产。

（四）主要原材料、能源情况

1、原材料

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数控系统、精密部件（如丝杆、导轨、轴承等）、电子元件、铸件、钣金件等。

2、能源

公司产品生产环节主要能源为电力。

（五）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生产设备、房屋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84,267.49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6,696.72 万元，总体成新率为 67.28%，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生产设备、房屋处于完好状态，使用正常。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119.47	8,579.62	-	31,539.85	78.61%
机器设备	40,647.40	16,632.54	-	24,014.86	59.08%
运输工具	1,889.13	1,424.39	-	464.74	24.60%
通用设备	1,611.49	934.22	-	677.27	42.03%
合计	84,267.49	27,570.77	-	56,696.72	67.28%

（六）业务经营资质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控机床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无需取得额外的许可文件。公司已经取得从事主要业务相关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可以开展相关业务和经营活动。

四、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现有业务发展安排

公司坚守“致力于车床领域发展，引领车削技术创新”的基本发展战略，围绕车削核心技术持续布局完善主营业务体系，形成多维度、多层次、智能化的产品与业务布局。

公司现有业务发展安排主要包括：①不断完善精密数控车床产品体系，推动数控车床产品向高精密、复合化升级，持续夯实公司基础核心产品体系；②顺应下游自动化、智能化加工需求，深耕客户工艺与工程创新，加速拓展自动化加工解决方案应用；③基于现有客户群体与应用领域的深耕，不断开拓市场，推动多轴联动加工中心系列产品的产业化落地；④通过自主软件开发、数控系统联合研发与迭代升级，推进工业软件研发与应用，实现数控机床智能化应用。

公司将充分依托我国机床产业高端化、精密化、复合化、智能化转型趋势，持续深耕车削主业，不断夯实基础技术与核心技术壁垒，优化生产制造体系、提升产品制造品质，以智能制造赋能全产业链升级。

（二）未来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发展战略将逐步由“致力于车床领域发展，引领车削技术创新”

向“以车削技术为核心，创新发展机床产业”不断转型，引领公司实现更大规模和更高水平发展。

（1）数控机床领域

生产布局方面，公司将持续优化生产基地布局与产能结构，稳步推进高端数控机床产能建设，充分把握下游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行业快速发展、高端数控机床国产替代需求日益强烈的市场发展机遇。

创新技术方面，公司将深度聚焦超高精密、多轴联动、复合加工、智能化升级等迭代方向，持续完善、优化多轴联动、车铣复合、车磨复合、动态补偿算法等技术模块，并针对静压核心技术、同步直驱技术、数控系统智能化应用技术全力攻坚，实现数控机床技术创新突破。

产品体系方面，公司将不断完善具有多轴联动、复合加工特点的先进数控机床产品体系，并积极布局车齿机床、螺纹磨床等新型机床品类，持续丰富产品矩阵、筑牢技术壁垒，培育新的业绩增长动能。

（2）机器人领域

为解决机器人行业核心零部件成本高、加工周期长、装配效率低、国产化率低的发展痛点，公司将基于自身数控机床产品广泛应用于机器人零部件精密加工的经验积累，组建专项研发团队、完善研发场地配置、购置专业研发设备，聚焦机器人专用加工设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等方面，构建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充分赋能机器人产业化进程。

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机器人业务板块，建立常态化运营与研发投入机制，将机器人相关业务打造为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培育全新盈利增长点，助力企业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五、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最近一期末发行人持有的对外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为 762.80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0.75%，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公司持有的可能被认定为财务性投资的科目及其认定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属于财务性投资的金额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	其他应收款	5,534.71	否	-
3	其他流动资产	395.07	否	-
4	长期应收款	-	-	-
5	长期股权投资	3,330.38	否	-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2.80	部分属于	762.80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87.64	否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交易性金融资产。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5,534.71 万元，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应收暂付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395.07 万元，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额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长期应收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长期应收款。

5、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3,330.38 万元，系对上海矩阵超智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的投资。上海矩阵超智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人形机器人业务，属于公司机床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该公司对股权投资的系针对机床产业链下游细分行业机器人赛道，以渠道建设和业务纵向拓展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较强的协同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为 962.8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主要业务	投资时间	金额
浙江玉环永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业务	2008-05	762.80
浙江先端数控机床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数控机床相关技术及软件的研发	2023-04	200.00
合计			962.80

（1）浙江玉环永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玉环永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银行业务，公司参股其 1.75% 股权的目的为获得长期投资收益，属于财务性投资。

由于公司取得浙江玉环永兴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 参股股权的时间为 2008 年 5 月，不属于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新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无需从本次募集资金中扣除。

（2）浙江先端数控机床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先端数控机床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数控机床相关技术及软件的研发，和公司属于同一产业链。公司参股目的为与其联合开展数控机床领域的研究开发，有助于公司数控机床软硬件技术方面的提升。该项投资系围绕数控机床产业链，以获取技术、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2,587.64 万元，主要为预付设备款等，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二）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发行人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事项。

2025年9月，公司与北京红翼前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原股东签署《投资框架协议》，拟以900.00万元的交易对价受让取得北京红翼前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股权。2026年1月，公司向北京红翼前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股东支付股权转让款，双方就股权变更事项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

北京红翼前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军用警用四足机器人等军警智能装备业务，四足机器人亦属于公司机床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且双方后续将围绕四足机器人业务开展进一步深度合作。因此，该公司对该公司的股权投资系针对机床产业链下游细分行业机器人赛道，以渠道建设和业务纵向拓展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较强的协同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除上述投资外，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亦不存在其他新投入或拟投入的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不以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财务性投资以及经营或投资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六、违法行为、资本市场失信惩戒相关信息核查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下列情形：

1、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最近一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2、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4、发行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七、公司科技创新水平以及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和措施

（一）公司科技创新水平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被工信部授予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是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理事单位、重点联系企业，是全国金属切削机床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车床分会委员单位。2022年，公司的“高速精密数控车床误差控制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获得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机械工程协会联合颁发的“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一等奖”。2024年6月，公司参与完成的“高档数控机床精度及其稳定性提升关键技术与应用”项目获得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2026年4月，公司“HTD500平行双主轴柔性制造单元”获得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春燕奖”和“自主创新十佳”。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自主研发、持续技术迭代创新，深耕数控车床核心技术领域，积累了深厚的技术研发经验与产业化实践能力，逐步突破并掌握了主轴单元设计及制造技术、电主轴设计及制造技术、伺服刀塔设计及制造技术、数控车床热补偿技术、高精度车床主轴动态精度检测技术等一系列制约机床精度、稳定性与可靠性的基础技术及关键核心技术，实现多项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自主产业化应用。上述关键技术的系统性掌握与落地，有效解决了高端数控车床在精密制造、动态精度保持、热变形控制、核心部件国产化等行业重点、难点问题，推动公司整机性能、加工精度与稳定性实现跨越式提升，公司核心产品综合技术指标与制造水平已跻身同行业先进梯队，构筑了公司在精密车削领域显著的技术壁垒与科技创新优势，为公司持续开展高端产品迭代、新工艺研发、新产品产业化及多品类机床产业拓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根基。

（二）公司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和措施

1、公司拥有完善的技术开发体系

公司建立了体系完备、流程规范的自主研发运行机制，全面实行研发项目立项评审、年度规划、经费专项核算、过程监督及成果验收管理制度，形成“前期调研—立项论证—研发实施—过程管控—成果转化—迭代优化”的全流程研发管理闭环。公司坚持以自主研发为核心创新模式，围绕行业前沿技术、国产替代短板、客户工艺痛点精准布局研发项目，通过制度化的研发投入机制保障长期稳定

的研发经费投入，确保技术研发工作有序、持续、高效开展。完善的技术开发体系不仅保障公司现有技术体系持续迭代升级，更能够大幅加快新技术、新工艺、新机型的产业化转化效率，实现科技创新与市场应用深度联动，持续巩固公司技术领先优势。

2、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才梯队建设，经过长期培育与持续引进，已形成一支技术扎实、经验丰富、结构合理、创新能力强的专业研发团队，覆盖机床结构设计、核心部件开发、工艺研发、工业软件、智能控制等全技术链条。公司建立了成熟的人才引进、培养、储备与晋升机制，通过高校招聘、校企合作、社会高端人才引进多渠道吸纳优质创新人才，同时强化内部人才系统化培养，搭建常态化技术培训、技术交流、项目实战培育体系，实现内部人才快速成长。此外，公司建立完善的人才激励与发展体系，通过多元化激励政策稳定核心技术团队、激发研发人员创新活力，为公司长期持续的技术创新提供稳定、充足、高质量的人才保障。

3、公司建立了倡导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

公司长期培育和践行鼓励创新、尊重创新、激励创新的企业文化，构建了全方位、常态化的创新激励保障机制，营造全员创新、持续创新的良好研发氛围。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建设，建立专利、软著等创新成果专项奖励制度，对专利发明人、技术成果贡献者给予表彰及物质奖励；鼓励员工主动开展技术革新、产品优化、工艺创新，对优秀创新成果及创新型人才予以破格培养与提拔，充分调动研发人员创新积极性。同时，公司全面推行项目负责制，将项目进度、技术突破、成果落地与绩效激励深度绑定，实行精准化、成果化激励，持续激发研发团队主观能动性与创新创造力，增强核心技术团队归属感与稳定性，为公司保持长期、稳定、持续的科技创新能力提供坚实的制度与文化保障。

八、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长泉、高兆春和郭秀华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并没有，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开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给予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优先发展权；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的损失；

（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拥有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控制权且本人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止；

（5）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具体承诺如下：

（1）本企业目前并没有，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将不开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若本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将给予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优先发展权；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的损失；

(4)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且本企业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止；

(5)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并没有，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也不到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构成竞争关系的企业任职或为其提供服务；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开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给予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优先发展权；

(3)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造成的损失；

(4) 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且本人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为止；在本人从发行人离职后两年内，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5)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

(三) 本次发行对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均通过上市公司实施，不存在新增同业竞争的情况。

(四) 独立董事关于同业竞争的相关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同业竞争问题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及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与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同时，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经核查，该承诺正在被严格履行。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

机床，是将金属毛坯加工成零部件的机器，被誉为“工业母机”，是工业品生产不可或缺的基础设备。机床的技术水平直接决定了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战略领域的发展高度，是衡量我国现代化制造业水平的重要标志，是我国由“制造大国”迈向“制造强国”的重要支撑。

按照运动控制方法，机床可分为传统机床和数控机床，传统机床主要通过人工手动控制完成加工，而数控机床是一种装有程序控制系统的自动化机床，是一种典型的机电一体化产品，代表了现代机床控制技术的发展方向。相较于传统机床，数控机床在加工精度、加工效率、加工能力和维护等方面都具有突出优势。

近年来，伴随着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以及日益增强的国产替代需求，我国数控机床渗透率逐年提升，数控机床市场规模呈现稳定增长态势，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1、政策与需求共同推动，我国数控机床产业前景广阔

目前，我国正面临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制造业正处于转型升级的重要阶段。未来，我国将逐步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数控机床作为先进制造业的核心，是突破复杂制造瓶颈、构建自主可控产业链的关键支点，直接关系到国家安全与战略产业保障。我国已将数控机床列为重点发展领域，持续出台鼓励性产业政策，推动行业稳步发展；同时，制造业转型升级亦为数控机床产业创造了更加广阔的市场需求。

在政策端，我国高度重视数控机床的发展，持续强化对数控机床产业的战略支持。一方面，我国在“十五五”规划中明确提出“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另一方面，我国陆续出

台《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机械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等产业政策，从“提升应用于工业母机的滚珠丝杠、导轨、主轴、数控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可靠性水平”“支持技术攻关、验证、集成创新”“落实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加快推进老旧设备更新”“组织开展工业母机百行万企供需对接”“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等多个角度，直接或间接为数控机床行业加速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在需求端，数控机床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及下游行业景气度直接挂钩，宏观经济的稳步提升、制造业转型升级、出口规模增长等因素共同为我国数控机床产业创造了广阔的市场空间。①从宏观经济来看，我国宏观经济发展长期向好，制造业规模持续扩大、结构不断优化，为数控机床行业发展提供了稳固的基本盘和持续增长的核心动力。②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深入推进，一方面，汽车、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等成熟领域对加工精度、加工效率与稳定性的要求显著提升，由此催生出庞大的中高档数控机床更新换代需求；另一方面，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重点产业与新兴产业的崛起，对精密程度较高、空间复杂型面零部件的加工能力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具有复合加工能力、多轴联动特点的高端数控机床产品（如卧式加工中心、五轴数控机床等）的市场需求凸显，将进一步为数控机床行业开辟全新的、快速增长的增量市场。③此外，随着我国数控机床技术不断提升以及一带一路战略稳步推进，我国数控机床出口规模持续扩大，将成为行业又一关键增长因素。

综上，产业政策与市场需求的轮驱动，为我国数控机床产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2、国产替代需求日益增强，我国高端数控机床产业迎来良好发展机遇

根据德国机械制造商协会（VDW）数据，我国已连续多年成为机床行业最大生产国和消费国，贸易顺差不断扩大，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但从结构上看，我国国产机床仍以中低端为主，高端数控机床国产化率整体较低，进口依赖程度较高。

我国机床行业长期以来在发展过程中存在“重整机、轻配套”的情况，数控

系统、精密部件（如丝杆、导轨、轴承等）、电子元件等机床关键部件的技术水平和产业化程度相对较低，相关中高端产品依赖进口。近十年来，得益于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我国机床工业庞大的生产和消费规模，国内数控机床功能部件企业通过持续技术创新和生产工艺积累，逐步掌握了部分功能部件的关键生产技术和加工装配工艺。但与国际知名企业相比，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尤其是在具有复合加工能力、多轴联动特点的高端数控机床领域，国产数控机床的产品稳定性、精度、可靠性、使用寿命等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持续研发机床关键功能件、提高机床性能、完善国产产品谱系，实现高端数控机床的进一步国产化，是我国机床行业根本性突破、提升我国自主创新水平的核心路径。

进口高端数控机床品牌溢价大、维护成本高，加重了我国制造企业的负担，制约了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的迭代升级。且随着全球贸易环境和地缘政治局势日趋复杂，高端数控机床作为战略物资，受到西方发达国家严格的技术封锁和出口限制，导致我国在一系列关键战略领域的发展面临“卡脖子”困境。发展性能可靠、配套服务响应迅速、成本更具竞争力的国产高端数控机床，已不仅是降低成本的商业选择，更是保障产业链安全、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打破技术依赖的战略必需。

综上，国产替代需求的日益增强，将为我国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

3、机器人行业发展势头良好，硬件产业链具备较大的发展潜力

机器人是人工智能技术的重要载体，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积极引导，以及运动控制、环境感知等核心技术领域的重大突破，我国机器人行业快速崛起。根据高工机器人产业研究所（GGII）数据，2024 年度我国机器人行业市场规模约为 12.54 亿元，2030 年预计将增长至 254 亿元，2035 年预计将达到 1,383 亿元。

机器人行业的爆发为零部件与整机制造等硬件产业链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以人形机器人为例，其核心零部件及整机制造环节的生产成本占总生产成本的比例超过 60%，系人形机器人能够在应用场景中稳定、高效、准确运动的关键，发展潜力较大。机器人行业正处于从新产品落地、应用场景验证测试迈向量产阶段的关键节点，将直接带动丝杠、减速器、关节轴承等核心零部件的市场需求。

攻克核心零部件的产业化壁垒、提升整机制造的精度与效率，将成为释放机器人千亿级市场潜力的核心引擎，孕育着巨大的商业机遇。

同时，机器人作为数控机床下游应用中成长性突出的新兴领域，其产业化进程向高端数控机床提出了明确需求。机器人的硬件结构包括大量精密零部件，需要通过车床、磨床、铣床等机床设备进行生产加工，能否实现相关零部件量产所需的高精度、高效率，已成为影响其产业化进程的关键要素。具体而言，在加工精度方面，机器人核心零部件（如丝杠、减速器、关节轴承等）的加工精度直接决定了机器人运动控制的准确性和稳定性，该等零部件的加工精度要求已明显超出中低端机床的加工能力范围；在加工效率方面，机器人核心零部件的生产工序繁杂，必须进一步提升加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才能满足大规模产业化需求。因此，具有高精度、高效率、复合加工、多轴联动等特点的高端数控机床将成为机器人硬件的关键解决方案。

综上，机器人行业的快速崛起，将带动硬件产业链（核心零部件、整机制造、机器人专用机床设备等）的蓬勃发展。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目的

基于对未来市场的深入分析，为把握战略机会，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将采取以下行动：①响应国家产业发展政策要求，充分把握制造业转型升级及高端数控机床国产化机遇，提升高端数控机床生产能力，满足下游产业的复杂加工需求，助力实现高端装备产业链自主可控；②针对高端数控机床进行研发升级，持续完善产品谱系，为公司完善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化布局奠定良好的技术基础；③布局机器人产业链，针对专用加工设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进行前瞻性研发，构建先发优势，为打造第二增长曲线奠定坚实基础；④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有效缓解公司快速发展带来的资金压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降低经营风险，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充足的保障。

为了落实上述发展部署、促进公司未来业务转型，在考虑未来自身经营积累及现金流量情况后，公司仍存在较大的资金缺口，故本次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二、发行对象及与发行人的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以其管理的两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完成中国证监会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次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照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次发行尚无确定的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三、发行证券的价格或定价方式、发行数量、限售期

（一）发行证券的价格或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以下简称“发行底价”）。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发现金同时送股或转增股本： $P1 = (P0 - D) / (1 + 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底价，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P1 为调整后发行底价。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完成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根据股东会授权，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二）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股票数量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及本次发行价格发生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限售期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需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决议有效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四、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1,7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	91,739.95	91,739.95
2	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	24,960.05	24,960.05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合计		151,700.00	151,7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尚未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发行对象，最终是否存在因关联方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形，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中予以披露。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高长泉、郭秀华及高兆春。高长泉与郭秀华系夫妻关系，高兆春为高长泉、郭秀华夫妇之子。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直接合计持有公司 56,677,13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0.93%；高长泉通过持有虎贲投资 35.03%权益及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方式控制公司 6.16%的股份；高长泉和郭秀华还通过持有高兴投资 37.31%股权间接控制公司 3.84%股份。综上所述，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合计控制公司 60.93%的股份。

若按照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30%的发行数量上限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将变更为 46.87%。鉴于其他股东持股比例较低且分散，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八、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案及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尚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

九、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依据

（一）关于融资规模

《注册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上市公司应当“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四条规定：（一）上市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拟发行的股份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符合上述规定。

（二）关于融资间隔

《注册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上市公司应当“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四条规定：（二）上市公司申请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原则上不得少于十八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或者募集资金投向未发生变更且按计划投入的，相应间隔原则上不得少于六个月。前次募集资金包括首发、增发、配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发行可转债、优先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和适用简易程序的，不适用上述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日前十八个月内的募集资金行为系 2024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简易程序不适用前述间隔期的规定。综上，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要求，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四条规定。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概况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1,700.00 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	91,739.95	91,739.95
2	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	24,960.05	24,960.05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合计		151,700.00	151,7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调整并最终决定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

二、本次募投项目必要性分析

（一）响应国家产业政策，助力高端装备产业链自主可控

高端数控机床具有加工精度更高、工作效率更高、空间复杂型面加工能力更强等技术优势，可有效满足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中众多复杂、精密零部件的加工制造要求，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下游产业。在我国制造业加速转型升级的过程中，高端数控机床已成为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的重要基石。

受制于海外技术封锁和贸易壁垒限制，高端数控机床国产化已成为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高端数控机床行业发展，保障高端装备产业链自主可控。《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明确指出“重点提升立/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车铣复合加工中心、重型数控机床……的可靠性水平”；《机械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强调“面向新能源汽车、新能源装备、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改造提升需求，重点发

展数控立式/卧式/龙门（五轴）加工中心、数控车床和车削中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将“高端数控金属切削机床：五轴联动加工机床、高速高精度数控机床、多工艺复合、柔性加工机床”列入鼓励发展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将布局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充分响应国家政策导向，将有效助力我国高端数控机床自主可控，为促进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实现快速发展、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提供关键装备支持。

（二）提升成熟产品产能，持续巩固公司市场竞争优势

我国已成为全球最主要的数控机床消费市场，国产高端数控机床市场前景广阔。我国宏观经济的稳步提升有力带动了数控机床应用需求，为数控机床市场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制造业的转型升级进一步带动了成熟行业的设备更新需求，并开拓了新兴领域的高端装备需求，为数控机床市场加速增长提供有力支持。此外，我国数控机床性能的提升以及一带一路的战略稳步推进亦使得我国数控机床出口规模持续增长。

根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数据，我国金属切削机床行业营业收入已由 2023 年度的 1,586 亿元增长至 2025 年度的 1,868 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8.53%。随着国内机床企业在核心技术、关键部件、先进工艺、品牌建设方面不断进步，国产数控机床的市场渗透率及市场规模有望持续提升。作为国内高端数控机床行业的领先企业，公司的销售规模与市场份额也有望不断增长。

随着数控机床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公司下游应用领域的核心加工装备更新及新增需求持续旺盛，公司现有产能已难以有效满足快速增长的客户订单及市场需求，亟需对现有高端数控机床产能进行扩充。

本次募投项目将新增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以及自动化生产线等公司成熟产品的生产能力，一方面有助于公司充分把握下游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行业快速发展、高端数控机床国产替代需求日益强烈的市场发展机遇；另一方面助力公司在优势业务领域实现纵深发展，深化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关系，进一步提升承接并迅速完成客户订单的能力，提升高端数控机床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巩固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

（三）布局先进机床产品，满足下游客户复杂加工需求

公司下游客户覆盖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高端制造领域，该等领域系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重点发展方向，多数关键零部件具有不规则曲面等复杂特征，对加工精度、效率、质量、稳定性等方面均提出了极高的要求，且加工工序较多（通常需使用车削、铣削、镗削、钻削、磨削等多种加工方式），传统单一功能的数控机床难以完成高效加工。

随着全球贸易环境和地缘政治局势日趋复杂，高端数控机床作为战略物资，受到西方发达国家严格的技术封锁和出口限制，导致我国在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一系列关键战略领域的发展面临“卡脖子”困境。持续完善国产数控机床产品谱系（如卧式加工中心、五轴数控机床等），实现高端数控机床的进一步国产化，是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打破技术依赖的战略必需。

为满足下游客户复杂高精度、高效率加工需求，助力高端数控机床国产替代，深刻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公司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①将实现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的规模化生产，为客户提供具备复合加工能力、多轴联动特点的先进设备，提升市场竞争力。高端数控机床产品的高技术附加值亦有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②进一步完成高端数控机床的技术升级，持续完善产品谱系，为公司完善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化布局奠定良好的技术基础，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构建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赋能机器人产业化突破

近年来，机器人已成为我国智能制造规划的重点发展方向，但关节模组价格高昂、关键零部件产品加工时间长、本体装配生产效率低等技术壁垒导致机器人现阶段仍难以实现大规模产业化。

一方面，由于复杂场景的应用需要，机器人的关节模组需要具备高负载、多自由度、控制精准、稳定性强等特点，通常由高性能电机、高精度传动装置（丝杠、减速器）、高精度传感器等核心零部件组成。我国在机器人核心零部件领域起步时间较晚，且相关核心零部件存在生产难度较高、加工时间较长的技术难点，当前我国关节模组相关零部件严重依赖国外先进厂商，价格居高不下，难以满足

大规模产业化的降本需求，加速实现机器人核心零部件的国产化替代已经刻不容缓。因此，机器人核心零部件及专用加工设备的技术突破，将赋能机器人产业化进程，提升我国在全球机器人产业中的核心竞争力。

另一方面，随着我国机器人在人机交互、场景应用等方面已取得阶段性突破，下游需求有望迎来快速增长。由于机器人装配流程复杂、精度要求较高，为满足未来大规模量产对于生产效率以及一致性的要求，我国机器人主机厂对装配、检测、调试等环节自动化程度的提升存在迫切需求。

为解决行业发展难点，公司将通过搭建专业研发场所、组建研发团队、购置研发设备等方式针对机器人领域专用加工设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等研发方向开展研发工作，构建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充分赋能机器人产业化突破，深刻把握机器人行业发展机遇，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五）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目前，公司正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在扩大销售规模、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优秀人才等方面均需要大量资金，仅通过自身经营积累难以满足公司业务拓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现阶段公司主要采用债务融资，然而，一方面，债务融资额度相对有限，且受信贷政策影响较大，对增信措施要求较高；另一方面，债务融资规模的逐渐扩大将会导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及财务费用攀升，进而增加公司财务风险及经营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优化财务结构，有效避免因资金期限错配问题造成的偿债压力，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实现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

三、本次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

（一）政策大力支持，为项目实施提供良好环境

数控机床行业在装备制造业中具有基础性和战略性地位，是衡量国家工业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大力发展数控机床产业，提升国内高端装备制造业生产水平，是我国由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转变的必由之路。我国高度重视数控机床产业发展，先后出台了包括《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机械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等一系列鼓

励政策。该等政策均将高端数控机床列为重点发展对象,通过深挖存量市场潜力、培育壮大新需求、推动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增强产业链韧性和竞争力、完善技术标准体系、梯度培育优质企业、加速产业集群建设、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加大金融支持力度等方式赋能高端数控机床跨越式发展,旨在实现我国高端制造业关键产品和核心技术自主安全可控,抢占高端制造业价值链的关键节点,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

本次募投项目将实现基于公司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的规模化生产,高度契合产业政策导向。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具备良好的政策环境。

(二) 客户资源丰富,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始终致力于高精密数控机床的技术突破,已掌握主轴技术、伺服刀塔技术、伺服尾座技术、热补偿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并实现高端数控机床主轴、刀塔、尾座等核心部件的自主开发,是国内少数能实现核心部件自主化的企业之一。

依托产品技术、性价比、服务能力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公司持续为客户提供“从毛坯到成品的全部制造过程”的成套专业化解决方案,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行业领域。公司与众多行业头部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积累了一批具有较强黏性的客户资源。随着该等客户的产品与技术升级迭代以及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其对公司高端数控机床的需求将持续提升。

广泛的客户基础与长期的客户资源积累,将进一步带动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三) 技术储备深厚,为项目实施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与创新,坚持核心技术自主攻关的发展战略,具备突出的研发能力和深厚的技术储备,被评为“浙江省机器人与数控机床产业链链主企业”“浙江省高端智能数控装备重点企业研究院”。公司主导或参与制定了多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并承担了多个国家及省部级重大专项,公司所参与完成

的“高档数控机床精度及其稳定性提升关键技术与应用”项目获得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高速精密数控车床误差控制关键技术及应用”获得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和中国机械工程协会联合颁发的“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一等奖”。此外，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平台建设，已先后成立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等，为机床行业技术的迭代更新奠定了坚实的研发平台基础。

在数控机床领域，公司研发体系完善，涵盖精密级及高精密级基础平台（基础机型开发）、客户工程技术、车铣复合五轴技术、超高精密加工技术、工业软件应用五大发展领域；公司研发成果转化能力良好，通过研发创新已实现了电主轴、伺服刀塔、高精度 B 轴、热补偿、数控系统等核心部件自主化的突破；公司研发目标明确，持续针对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产品进行开发迭代，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巩固技术优势，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在机器人领域，公司已在机器人专用加工设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等方面具备了一定的经验积累和技术储备，已布局并逐步完善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具体包括：①开发“以车代磨”工艺技术，提升核心零部件生产精度和加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②为机器人领域的客户提供关键零部件高精度高效率加工设备；③为机器人主机厂商提供双足/四足机器人的 OEM 生产装配。

综上，公司突出的研发能力、深厚的技术储备、完善的研发体系、良好的成果转化能力以及明确的研发目标将为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打下坚实基础。

四、本次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通过购置土地、新建厂房、购置先进设备，建设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基地。本项目一方面将扩大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的生产能力，满足下游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另一方面将完成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等加工中心类产品的产业化布局，丰富产品矩阵，进

一步扩大数控机床产品应用领域，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2、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玉环市玉环新城（漩门二期）BXE031-0214a 地块。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91,739.9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86,877.9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862.00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一	建设投资	86,877.95	94.70%	86,877.95
1	场地投入	52,688.00	57.43%	52,688.00
1.1	土地购置费	21,046.00	22.94%	21,046.00
1.2	工程建设费	25,884.00	28.21%	25,884.00
1.3	安装费	5,758.00	6.28%	5,758.00
2	设备投入	28,000.00	30.52%	28,000.0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55.00	3.33%	3,055.00
4	基本预备费	3,134.95	3.42%	3,134.95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862.00	5.30%	4,862.00
三	项目投资总额	91,739.95	100.00%	91,739.95

4、项目预计实施时间及整体进度安排

本项目整体建设周期预计为 36 个月，具体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阶段/时间（月）	T+36								
	4	8	12	16	20	24	28	32	36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设备招投标、订货									
土建施工									
设备到货安装									
劳动培训及试生产									

阶段/时间（月）	T+36								
	4	8	12	16	20	24	28	32	36
竣工验收及投入生产									

5、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预测的主要假设条件

本项目建设期 3 年，T+4 年开始投产，T+4 年、T+5 年达产率分别为 60%、80%，T+6 年达产；折旧与摊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遵照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的方法以及使用年限的规定取值；成本费用率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计取；税费率与目前一致。

（2）营业收入测算

产品销售单价主要依据各产品历史交易价格、预计销售价格等因素综合确定，本项目收入是对当年产品销售数量乘以单价进行估计，本项目达产年营业收入为 107,500.00 万元。

（3）营业成本测算

本项目的主要生产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组成，制造费用包括折旧摊销、燃料动力费用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运杂费根据业务需求程度，并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计算得出。折旧摊销根据设备购置及安装情况进行测算，折旧年限、净残值等与公司现有折旧政策一致。

（4）期间费用测算

本项目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等，系参考公司历史经营数据、未来发展预期以及行业平均水平综合测算。

（5）税率

税率主要根据项目实施主体目前适用税率进行计算。其中，增值税按照 13% 计算，企业所得税按照 15% 计算，城市维护建设税按照 5% 计算，教育费附加税按照 5% 计算。

6、项目经营前景及收益情况

本项目达产年（T+6 年）至运营期末（T+13 年）年均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不含税）为 107,500.00 万元、净利润 13,912.01 万元，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9.15 年（含建设期 3 年），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1.49%（扣除所得税后），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二）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

1、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通过购置土地与先进研发设备，新建研发中心及试制车间，研发方向主要包括：①针对高端数控机床进行研发升级，完善产品谱系；②针对机器人专用设备开发、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等方面进行研发，打造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

2、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玉环市玉环新城（漩门二期）BXE031-0214a 地块。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24,960.05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内容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一	建设投资	24,960.05	100.00%	24,960.05
1	场地投入	15,012.00	60.14%	15,012.00
1.1	土地购置费	3,714.00	14.88%	3,714.00
1.2	工程建设费	8,548.00	34.25%	8,548.00
1.3	安装费	2,750.00	11.02%	2,750.00
2	设备投入	7,981.00	31.98%	7,981.0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56.00	3.83%	956.00
4	基本预备费	1,011.05	4.05%	1,011.05
二	项目投资总额	24,960.05	100.00%	24,960.05

4、项目预计实施时间及整体进度安排

本项目整体建设周期预计为 36 个月，具体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如下：

阶段/时间（月）	T+36								
	4	8	12	16	20	24	28	32	36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设备招投标、订货									
土建施工、装修									
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竣工验收及试运行									

5、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本项目不新增产能，不涉及效益测算。

6、项目经营前景及收益情况

本项目不直接生产产品和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研发环境，整合技术开发资源，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一方面针对高端数控机床进行进一步研发升级，丰富产品类型、提升加工能力、拓展下游加工范围；另一方面依托公司数控机床在机器人领域长期应用的经验积累，针对机器人专用设备开发、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等方面进行研发，建设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为打造公司未来第二增长曲线奠定基础。

7、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情况

（1）主要研发内容

本项目拟通过购置土地与先进研发设备，新建研发中心及试制车间，研发方向主要包括：①针对高端数控机床进行研发升级，完善产品谱系；②针对机器人专用设备开发、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等方面进行研发，打造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

（2）技术可行性

本项目技术可行性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三/（三）技术储备深厚，为项目实施打下坚实基础”的相关内容。

（3）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

本项目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四/（二）/3、项目投资概算”与“第三节/四/（二）/4、项目预计实施时间及整体进度安排”的相关内容。

（4）目前研发投入及进展、已取得及预计取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项目尚未开工建设，研发投入将随着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逐步投入，预计取得的研发成果包括：①针对高端数控机床进行研发升级，完善产品谱系；②针对机器人专用设备开发、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等方面进行研发，打造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

（5）预计未来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主要内容包括土地购置费、工程建设费、安装费、设备投入、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基本预备费等，其中土地购置费、工程建设费、安装费、设备投入、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均为资本性支出，其余研发投入为费用化支出，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三）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以募集资金金额中的 35,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降低资产负债率，增强公司资金实力。

公司正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在扩大销售规模、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优秀人才等方面均需要大量资金，仅仅通过自身经营积累难以满足公司业务拓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优化财务结构，有效避免因资金期限错配问题造成的偿债压力，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实现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

2、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的合理性

基于公司现有货币资金、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状况，结合公司报告期内经营规模增速情况，谨慎假设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经营规模年均复合增

长率为 15%（预测的营业收入仅为论证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情况，不代表公司对今后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销售预测或承诺）。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大额资金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偿还短期借款、最低现金保有量、现金分红、大额投资项目待投入金额等，公司未来三年除募投项目外的其他大额经营发展资金需求高于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规模 35,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规模具有合理性。

（四）资本性支出、非资本性支出金额及比例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资本性支出、非资本性支出金额及比例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支出类型	支出金额	比例
1	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	91,739.95	91,739.95	资本性支出	83,743.00	55.20%
				非资本性支出	7,996.95	5.27%
2	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 智造研发项目	24,960.05	24,960.05	资本性支出	23,949.00	15.79%
				非资本性支出	1,011.05	0.67%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资本性支出	-	-
				非资本性支出	35,000.00	23.07%
合计		151,700.00	151,700.00	资本性支出	107,692.00	70.99%
				非资本性支出	44,008.00	29.01%

注：非资本性支出包括基本预备费、铺底流动资金。

如上表所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107,692.00 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70.99%。本次募集资金非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44,008.00 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01%，未超过 30%。因此，本次发行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第五条的相关规定。

五、募投项目备案及环评审批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和环评事项，具体如下：

项目	项目备案	项目环评
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 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	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2605-331083-04-01-450180）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承诺备案书（台环建备（玉）-2026041）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募投项目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一）募投项目实施能力

1、人员储备

公司一贯重视人才团队建设，已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管理高效的专业人才团队，涵盖研发、管理、生产、市场等多个领域，能够深刻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创新方向，使得公司能够长期保持市场竞争力，不断扩大生产经营规模。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人才储备机制，在多渠道吸收外部优秀人才注入新鲜血液的同时，还持续推进内部人才的培养和发展，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充分的人才储备保障。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人才优势，推动技术创新及产业化落地，以高素质人才队伍支撑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2、技术储备

公司以高精度为引领，持续开展技术创新，不断突破基础技术和核心技术，建立稳定可靠的高精度基础平台，立足产业高端需求，在推动高端数控机床产品自主创新的同时，积极探索复合工艺加工、多轴联动等先进技术的产业化方案，不断丰富完善基础技术和核心技术。在持续高强度自主创新的支持下，公司已探索、形成及掌握了覆盖高刚性和高精度主轴技术、电主轴技术、伺服刀塔技术、伺服尾座技术等多项国内领先、工艺成熟的关键核心技术，系实现高端数控机床核心部件的自主化、高精度化批量生产的必要条件，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必要的技术保障。

3、市场储备

公司历来重视建立和维护良好的客户关系，并根据产品应用领域广的特点，积极拓展下游不同行业的应用市场，形成了广泛的客户基础。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领域。经过多年的稳健经营，公司在产品设计、加工能力及后续支持服务方面均已建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因而与一大批下游行业的大型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及公司产品矩阵持续完善，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增加，为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资源保障。

综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展开和延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储备。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确保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本次募投项目总投资额为 151,7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为不超过 151,700.00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

七、募投项目与现有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关系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数控机床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始终致力于高精密数控机床的技术突破。公司产品涵盖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和普及型数控车床等多品种数控机床，主要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高端制造领域。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向“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其中，①“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一方面扩大公司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等成熟产品的生产能力，充分把握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市场机遇，满足下游客户设备需求，提升市场占有率，巩固市场竞争优势；另一方面推动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的产业化布局，为客户提供具备复合加工能力、多轴联动特点的先进设备，满足高端制造领域客户复杂零部件高效加工需求，提升公司盈利能力。②“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一方面将进一步研发并丰富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的产品矩阵，为公司完善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化布局奠定良好的技术基础，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另一方面将基于数控机床在机器人领域广泛应用所形成的技术积累，从机器人专用设备开发、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等多个方面打造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打造第二增长曲线。③“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满足公司业务进一步拓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提高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战略布局展开，公司

有望通过实施本次募投项目进一步提高盈利水平，扩大经营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为顺利实现上述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

八、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扩大既有业务的情况

（一）公司既有业务的发展概况

公司专业从事数控机床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致力于高精密数控机床的核心制造和技术突破，主要产品包括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和普及型数控车床，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行业领域。

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高端数控机床市场开拓情况良好，下游需求持续提升，公司高端数控机床产品销量复合增长率达 26.29%。近年来，为满足下游客户订单需求，公司积极进行产能建设，但整体产能仍长期处于饱和状态，因此公司亟需对现有高端数控机床产能进行扩充以满足下游市场及客户快速增长的装备需求。

（二）扩大业务规模的必要性和新增产能规模的合理性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战略、下游需求情况制定新增产能规模，一方面将扩大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的生产能力，满足下游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另一方面将完成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等加工中心类产品的产业化布局，丰富产品矩阵，进一步扩大数控机床产品应用领域，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此外，公司已规划了合理的产能消化措施，保障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顺利消化，预计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因此，本次募投项目扩大业务规模具有必要性，新增产能规模具有合理性，具体分析如下：

1、产业政策与市场需求的轮驱动，为我国数控机床产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奠定坚实基础

在政策端，我国高度重视数控机床的发展，持续强化对数控机床产业的战略支持。一方面，我国在“十五五”规划中明确提出“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

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另一方面，我国陆续出台《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机械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等产业政策，从“提升应用于工业母机的滚珠丝杠、导轨、主轴、数控系统等关键零部件可靠性水平”“支持技术攻关、验证、集成创新”“落实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加快推进老旧设备更新”“组织开展工业母机百行万企产需对接”“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等多个角度，直接或间接为数控机床行业加速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在需求端，数控机床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及下游行业景气度直接挂钩，宏观经济的稳步提升、制造业转型升级、出口规模增长等因素共同为我国数控机床产业创造了广阔的市场空间。①从宏观经济来看，我国宏观经济发展长期向好，制造业规模持续扩大、结构不断优化，为数控机床行业发展提供了稳固的基本盘和持续增长的核心动力。②随着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深入推进，一方面，汽车、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等成熟领域对加工精度、加工效率与稳定性的要求显著提升，由此催生出庞大的中高档数控机床更新换代需求；另一方面，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重点产业与新兴产业的崛起，对精密程度较高、空间复杂型面零部件的加工能力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具有复合加工能力、多轴联动特点的高端数控机床产品的市场需求凸显，将进一步为数控机床行业开辟全新的、快速增长的增量市场。③此外，随着我国数控机床技术不断提升以及一带一路战略稳步推进，我国数控机床出口规模持续扩大，将成为行业又一关键增长因素。

2、公司产能利用率长期处于饱和状态，亟需新增成熟产品产能并完成加工中心类产品的产业化布局，以满足下游市场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及自动化生产线系公司成熟产品，具有良好的市场认可度，产销量呈快速增长态势，产能利用率长期处于饱和状态，亟需对现有成熟产品进行产能扩充以满足下游市场及客户快速增长的装备需求。

对于加工中心类产品，公司下游客户覆盖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高端制造领域，该等领域系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重点发展方向，多数关键零部件具有不规则曲面等复杂特征，对

加工精度、效率、质量、稳定性等方面均提出了极高的要求，且加工工序较多（通常需使用车削、铣削、镗削、钻削、磨削等多种加工方式），传统单一功能的数控机床难以完成高效加工。

随着全球贸易环境和地缘政治局势日趋复杂，高端数控机床作为战略物资，受到西方发达国家严格的技术封锁和出口限制，导致我国在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一系列关键战略领域的发展面临“卡脖子”困境。持续完善国产数控机床产品谱系（如卧式加工中心、五轴数控机床等），实现高端数控机床的进一步国产化，是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打破技术依赖的战略必需。

为满足下游客户复杂高精度、高效率加工需求，助力高端数控机床国产替代，深刻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公司亟需打造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等高端数控机床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为下游客户提供具备复合加工能力、多轴联动特点的先进设备，同时该布局有助于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完善产品谱系，为公司完善高端数控机床产业化布局奠定良好的技术基础，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3、公司已制定完善的产能消化措施，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提供有力保障

成熟产品方面，公司将在①市场方面，加强销售团队建设，结合公司产品特点，优化销售队伍的配置，有序开展各类产品的推广销售工作，在维护已有客户关系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客户，持续提高品牌建设和市场认可度；②服务方面，充分运用丰富的下游应用领域经验积累，围绕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全方位服务，通过健全的售前、售中及售后服务体系，可随时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快速、灵活多样的技术、产品和服务；③技术方面，持续保持较大的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和应用范围，以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全面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加工中心类产品方面，公司将依托在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高端制造领域所积累的稳定、优质的现有客户资源，凭借先进产品加工能力、加工范围的增强、充分挖掘现有客户高端装备需求，并在此基础上拓展销售渠道，深挖行业需求，开发新的应用领域和新

的优质客户，为公司先进产品产业化进程奠定坚实基础。

九、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主营业务的说明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主营业务的说明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数控机床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高精密数控机床的技术突破。公司高精密数控机床属于工业母机，系国家“十五五”规划重点鼓励领域；根据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年4月修订）》，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符合第五条所规定的“高端装备领域”中的“智能制造”领域，符合科创板的行业定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科技创新领域和公司现有数控机床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主营业务展开，其中，“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的T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产品均属于公司高端数控机床产品系列，可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领域，将助力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一方面将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国家对高端数控机床领域的政策引导和支持，以及公司以研发带动生产销售的成功经验，完善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产品的型谱体系，另一方面聚焦机器人专用加工设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等方面，构建机器人硬件解决方案，充分赋能机器人产业化进程；“补充流动资金”主要满足业务规模扩大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

综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募集资金主要投向科技创新领域。

（二）本次募投项目将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的持续提升

通过“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充分把握下游新兴行业快速发展、高端数控机床自主化所带来的市场机遇，实现T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产品的规模化生产，提升公司产品在加工精度、加工效率以及空间复杂型面加工等方面的能力，满足下游高端制造领域复杂产品加工需求，为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与

自主可控奠定坚实基础。该项目的实施将推动公司高端数控机床产品持续创新，提高科技创新水平。

通过“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的建设：①在高端数控机床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研发部门职能，加大研发设备及优秀研发人才的投入，进行前瞻性技术研发并实现科研成果转化，在保证公司产品技术先进性的同时不断扩充、完善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②在机器人方面，基于数控机床在机器人领域广泛应用所形成的技术积累，公司将加大在专用加工设备、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自动化装配与检测方面的研发投入，实现公司产品的进一步创新，赋能机器人的生产制造关键环节，助力机器人产业化落地，在推动新兴领域发展的同时，打造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综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的持续提升，有助于强化公司科创属性，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十、公司主营业务或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高耗能高排放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及本次募投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不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明确阶段性降低用电成本政策落实相关事项的函》《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规定的高耗能、高排放行业，不属于落后产能或存在产能过剩情形，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 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实现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资本实力将得以增强。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均会有所增长，营运资金将得到进一步充实。同时，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相应下降，资产结构将得到优化。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以及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项目效益的逐步释放将提升公司运营规模和经济效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好的投资回报并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三）因实施本次募投项目而新增的折旧和摊销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包含规模较大的资本性支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房屋、设备等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从而导致公司未来折旧摊销金额较大。同时，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存在产能爬坡，市场逐步开拓的周期，虽然项目预计效益可以完全覆盖折旧摊销的影响，但募投项目建成后折旧摊销费用的增加仍可能在短期内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投向高端复合化机床产业化项目、高端精密机床与机器人硬件智造研发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迎合市场需求，助力公司保持长期稳健的经营发展。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产生资产整合事项。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高长泉、郭秀华及高兆春。高长泉与郭秀华系夫妻关系，高兆春为高长泉、郭秀华夫妇之子。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直接合计持有公司 56,677,13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0.93%；高长泉通过持有虎贲投资 35.03% 权益及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方式控制公司 6.16% 的股份；高长泉和郭秀华还通过持有高兴投资 37.31% 股权间接控制公司 3.84% 股份。综上所述，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合计控制公司 60.93% 的股份。

若按照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30% 的发行数量上限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将变更为 46.87%。鉴于其他股东持股比例较低且分散，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高长泉、郭秀华、高兆春。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公司是否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未确定发行对象，公司是否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交易的情况，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五、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预计不会发生变化，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存在重大变化的情形，也不会因本次发行新增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形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规章、规则和政策，确保公司依法运作，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不会因此而受影响。本次发行将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由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审议，履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科研创新能力的变化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公司将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有效提升公司的科研创新能力。

第五节 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32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9.63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8.49元，共计募集资金13,842.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22.64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3,719.36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募集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37.6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581.7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4〕391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6年3月31日余额	备注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洲分理处	201000378285559	-	1.6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19935101040079515	13,719.36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玉环支行	121949980010000	-	-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19935101040079630	-	-	已注销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洲分理处	201000378143225	-	148.81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洲分理处	201000378157231	-	0.29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洲分理处	207000025594483	-	2,174.70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洲分理处	207000024310633	-	700.00	
合计		13,719.36	3,025.46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137.62万元，系尚未支付的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A	13,842.00
募集资金到账总额	B	13,719.36
减：以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	C	137.62
募集资金净额	D=B-C	13,581.74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E	10,580.86
加：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F	24.58
减：超募资金累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G	-
减：节余募集资金累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H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I=D-E+F-G-H	3,025.4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J	3,025.46
差异	I-J	-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3,581.7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0,580.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4 年：10,036.81 2025 年：429.60 2026 年 1-3 月：114.4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扩产项目	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扩产项目	9,489.00	8,428.74	6,270.37	9,489.00	8,428.74	6,270.37	-2,158.37	2025 年 6 月 30 日
2	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	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	5,153.00	5,153.00	4,310.49	5,153.00	5,153.00	4,310.49	-842.51	2025 年 6 月 30 日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	-	-	2,500.00	-	-	-	-
合计			17,142.00	13,581.74	10,580.86	17,142.00	13,581.74	10,580.86	-3,000.88	-

注：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本次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是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扩产项目”及“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解决。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前次募投项目”）变更或延期的情况。

2、前次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

“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扩产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为-2,158.37 万元，“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为-842.51 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在高端数控机床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已具备自研生产部分关键生产设备的能力，因此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以自产设备投入项目使用，不仅降低了设备购置成本，而且提升了产品的技术适配性和生产效率。同时，公司加强成本控制和预算管理，在确保项目质量和产能的前提下，实现了募集资金的节约使用。

（三）前次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前次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投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2、前次募投项目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818.8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61.32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9,880.15 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上述事项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10474 号）。

（四）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024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3 月		
1	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扩产项目	不适用	311.25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未承诺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扩产项目 2025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投产未满一年，尚无年度效益。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主要承担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不直接产生效益，通过提升公司技术创新水平间接提高公司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五）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情况。

（六）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止时间	收益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洲分理处	3 个月 1.3%利息	定期存款	2,200.00	2025/2/24-2025/10/11	13.27	是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洲分理处	3 个月 1.3%利息	定期存款	700.00	2025/2/24-2025/10/11	4.22	是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洲分理处	7 天通知存款 0.8%利息	通知存款	2,174.70	七天循环滚动	-	未到期
浙江玉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楚门支行楚洲分理处	7 天通知存款 0.8%利息	通知存款	700.00	七天循环滚动	-	未到期

注：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七天通知存款尚未赎回，故无法确认实际的利息金额。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发行人科技创新的作用

“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扩产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充分把握下游新行业快速发展、中高端数控机床自主发展所带来的市场机遇，实现柔性并行复合加工单元、柔性倒立式复合加工单元及智能生产线配套产品的规模化生产。项目实施内容与公司主营业务高度关联，将助力优势业务领域的纵深发展，有利于公司深化与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关系，进一步具备承接并迅速完成客户订单的能力，提高高端机床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持续构筑并强化市场竞争优势。

“海德曼（上海）高端智能机床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为公司进一步完善研发部门职能，建设先进研发环境，加大研发设备及优秀研发人才的投入，进行前瞻性技术研发并实现科研成果产业化，以保证公司产品技术先进性的同时不断扩充、完善公司产品线，有效提升公司技术营销的实力。因此，研发中心可以更好地支持公司与客户同步研发，向客户提供从毛坯到成品的成套智能化柔性加工解决方案，从而强化公司在高端智能机床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前次募集资金投向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是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重要举措，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向均属于科技创新领域，有助于提高公司科技创新能力，强化公司科创属性，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四、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报告结论

2026 年 6 月 12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6〕14918 号），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浙海德曼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浙海德曼公司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一）宏观经济波动以及下游行业发展的风险

数控机床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通用设备、消费电子、机器人、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半导体设备等下游产业。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是影响数控机床行业发展的决定性因素，而固定资产投资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和国民经济发展趋势。

若我国宏观经济发展出现波动，或下游产业升级和技术创新进度不及预期，将导致下游行业增长放缓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数控机床产品需求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机床行业企业数量众多，未来行业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一方面，山崎马扎克、德玛吉森精机、津上等跨国公司技术实力雄厚、规模较大，在国内高端机床市场中占据较高的份额，如果该等跨国公司加大在国内市场的开拓力度，将对国产品牌构成较大的竞争压力；另一方面，部分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数控机床企业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提高产品及服务竞争力，将进一步加大行业的市场竞争压力。若未来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而公司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继续巩固自身优势，或未能进一步提升先进产品研发实力，或新产品的市场推广不及预期，或未能持续提升制造服务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将可能对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贸易摩擦影响下游市场需求的风险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加剧，全球经济秩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国际经济贸易形势变得更加错综复杂，我国制造业出口也因此受到一定冲击。由于数控机床需求与下游制造业景气度高度相关，全球贸易摩擦将会直接导致制造业需求下降，进而导致数控机床设备需求降低，对数控机床行业产生不利影响。若未来贸易摩擦影响加剧引发公司下游生产需求减少，公司可能面临数控机床产品需求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四）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高端数控机床作为智能装备制造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我国已将数控机床列为重点发展行业，并持续出台鼓励性产业政策，通过供应链、技术攻关、重点领域设备更新、产需对接、税收优惠等多个方面直接或间接为数控机床行业加速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提供全方位支持，对行业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若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力度减弱，或将制约数控机床行业整体发展，进而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部分原材料包括铸件、钣金件及其他金属结构件等，其采购价格受钢材、铝材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若未来相关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或出现较大波动，而公司未能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优化产品结构、改进工艺设计、适时调整销售价格等方式有效传导或消化成本压力，则公司可能面临产品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进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部分核心部件依赖境外品牌的风险

数控机床核心部件的质量是保障数控机床技术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我国部分高端数控机床生产所需的数控系统、精密部件（如丝杆、导轨、轴承等）等核心部件需要采购境外国家或地区的专业品牌产品。

若未来国际贸易形势出现极端变化，相关境外品牌供应商所在国家的进出口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我国数控机床部分核心部件采购受限或采购价格大幅上涨，若不能及时有效地拓宽采购渠道或寻找合格的替代供应商，可能面临部分部件短缺或产品生产成本上升的风险，将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数控机床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面临着来自国内外机床企业的激烈竞争。公司需要在技术创新能力、资金实力、品牌影响力和服务能力等方面不断提高，缩小与国外巨头机床企业之间的差距。

数控机床产品技术与研发能力主要体现在高精度、高效率、高稳定性、自动化、智能化等方面。目前，国内机床市场逐步往高端化、复合化方向发展，如果公司无法准确把握高端机床的技术发展趋势，或对技术研发路线作出合理的安排，或持续实现技术突破，将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数控机床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对研发人员、掌握工程技术的销售人员、有熟练技能的高级技工需求较大。

随着我国数控机床行业的快速发展，业内的人才竞争日益激烈，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和未来的行业竞争力。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行业背景下，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各类激励机制，建立更具吸引力的薪酬制度，可能存在核心技术人员和专业人员流失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知识产权和技术失密风险

数控机床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为了保持技术优势和竞争力，掌握核心技术、打造品牌声誉已经成为产业共识。行业内企业多采用申请专利、注册商标、签署保密协议等方法进行知识产权保护及防止技术失密。

由于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行为可能得不到及时防范和制止。如果公司的知识产权不能得到充分保护，相关核心技术被泄密，品牌被仿冒，则公司的竞争优势、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损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可能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技术保密要求较高，而提升机床精度、稳定性等部分技术为产品设计工艺，申请专利并因此对外公示将影响企业未来生产经营。因此，公司将伺服刀塔技术、伺服尾座技术等高端数控车床核心技术的部分内容作为商业秘密进行保护，暂时未就该等技术申请专利。对于以商业秘密进行保护的核心技术，若相关核心技术泄密，将可能导致公司丧失竞争优势，产品销售业绩可能会受到影响，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业务规模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发展和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生产销售规模都将有所提升，人员数量有所增加且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也将趋于复杂。业务规模扩张将对公司在市场营销、生产经营、技术开发、人力资源、内部控制等各环节的管理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优化组织模式、提高管理能力、充实相关高素质人才以适应公司未来成长和市场环境变化的需求，则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37,683.86 万元，存货规模较大，其中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占比较高，主要系公司原材料批量采购、产品生产环节多、生产周期较长、原材料成本比重大以及为满足交货及时性进行成品标准机备货的生产经营模式等因素所影响。倘若未来下游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产生存货滞压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二）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4,713.86 万元，金额较大。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由于公司的业务模式特点，在信用政策不发生重大改变的情况下，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仍会保持较大金额且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和资金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从而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的利润水平和资金周转会产生一定影响。

（三）不能持续享受税收优惠的风险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国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则公司可能面临因税收优惠减少或取消而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四）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受到市场竞争、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材料成本变动、产品结构变化、资产相关折旧与摊销费用等多个因素的影响，未来若出现市场竞争

加剧、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等不利情形，将对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四、募投项目风险

（一）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拟扩大现有主要产品 T 系列高端数控车床、自动化生产线的生产能力以及完成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五轴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等加工中心类产品的产业化布局。若未来发生宏观经济发展放缓、下游市场需求下降、行业竞争状况恶化、公司市场开拓不达预期等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新增产能无法被及时消化的风险。

（二）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盈利能力受建设成本、工程进度、项目质量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市场容量的变化、竞争对手的发展、产品价格的变动、新产品的出现、市场开拓进展不及预期、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回报产生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三）募投项目实施后折旧摊销增加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长期资产规模将有所扩大，预计将新增土地、厂房、设备等长期资产 107,692.00 万元，预计年均增加折旧摊销 5,917.44 万元。根据 2025 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进行测算，本次募投项目年均新增折旧摊销占达产年度预计营业收入比重的 3.03%、占达产年预计净利润比重的 26.60%，新增折旧摊销规模较大。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达到预定效益需要一定周期，若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及实施过程中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新增的折旧摊销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系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国家产业政策、技术发展趋势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发展战略、产品升级进展、下游客户需求等内部因素而规划，但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计划能否按时完成、项目的实施过程和实施效果等仍存在

一定不确定性。如果在项目实施及后续运营过程中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实施方案调整、实施周期延长或其他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可能会导致项目建设无法如期完成，使得募投项目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

（五）募投项目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拟用于新建研发中心及试制车间、购置先进研发设备。若发生研发布局与行业技术发展方向不匹配，产品技术指标或经济性未达到预期导致公司无法成功商业化等不利情形，则不仅将增加公司研发费用，影响公司业绩，且占用公司研发资源和管理资源，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相关风险

（一）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股本规模及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由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可能需要一定时间才能得以体现，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二）发行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及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复，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及取得批复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三）发行失败或募集资金不足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投资者，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宏观经济和行业发展情况、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因此，本次发行存在发行失败或募集资金不足的风险。

（四）公司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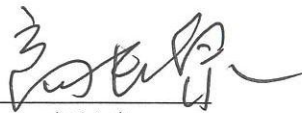
公司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亦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国内国际政治经济形势、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在购买公司股票前充分关注股票市场价格的波动及股市投资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高长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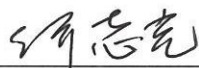
高兆春



郭秀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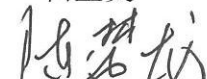


白生文



何志光

娄 杭



陈楚龙

刘 浩

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娄 杭

刘 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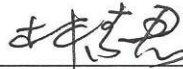
高长泉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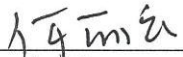
葛建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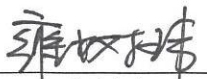
张建林



林素君



何丽云



雍树玮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31日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_____ 高长泉	_____ 高兆春	_____ 郭秀华
_____ 白生文	_____ 何志光	_____ 李杭 娄 杭
_____ 陈楚龙	_____ 刘 浩	

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_____ 李杭 娄 杭	_____ 刘 浩	_____ 高长泉
--------------------	--------------	--------------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_____ 葛建伟	_____ 张建林	_____ 林素君
_____ 何丽云	_____ 雍树玮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31日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_____ 高长泉	_____ 高兆春	_____ 郭秀华
_____ 白生文	_____ 何志光	_____ 娄 杭
_____ 陈楚龙	_____ 刘 浩	

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_____ 娄 杭	_____ 刘 浩	_____ 高长泉
--------------	--------------	--------------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_____ 葛建伟	_____ 张建林	_____ 林素君
_____ 何丽云	_____ 雍树玮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7 月 31 日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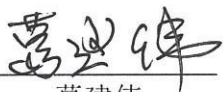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高长泉	高兆春	郭秀华
白生文	何志光	娄 杭
陈楚龙	刘 浩	

全体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娄 杭	刘 浩	高长泉
-----	-----	-----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葛建伟	张建林	林素君
何丽云	雍树玮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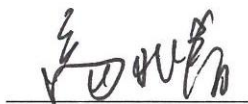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高长泉



高兆春



郭秀华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31 日

三、保荐人及其保荐代表人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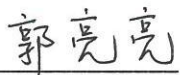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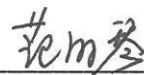


张思远

保荐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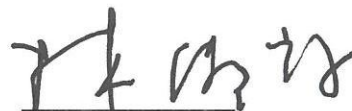


郭亮亮



范丽琴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林传辉



2026 年 7 月 31 日

四、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秦 力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林传辉



2026年7月31日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章靖忠

经办律师：



孔 瑾



汤明亮



2026 年 7 月 31 日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4761 号、天健审〔2025〕7527 号、天健审〔2026〕10147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6〕14918 号）不存在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青

胡青

陈素素

陈素素

丁淼

丁淼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培强

沈培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被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二）填补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具体措施和承诺

为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以下多种措施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为股东持续创造回报。

1、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

公司已充分做好募投项目前期可行性分析工作，对募投项目所涉及行业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技术水平及公司自身产能等基本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拓展和延伸，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尽量降低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

法规和《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审计委员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了《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规定，严格执行落实现金分红的相关制度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综上，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公司对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三）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作出如下承诺：

“1、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3、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